

# 目 次

## 叢書序

壹、緒論	1
貳、九年一貫課程對特殊教育課程教學之實質影響	3
參、個別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之調整方案	9
一、研擬 IEP 與調整能力指標	10
二、調整各(跨)領域課程計畫	12
三、調整各(跨)領域學習目標與選編教材內容	15
四、調整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與學習行為	20
肆、不同特教安置型態課程與教學之調整方案	29
一、針對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之因應與調整	31
二、針對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之因應與調整	36
三、針對彈性學習節數規劃之因應與調整	40
四、針對強化教學創新之因應與調整	43
五、針對著重績效與多元的課程教學評鑑之因應與調整	46
伍、結語	49
參考文獻	51
附錄：九年一貫課程革新影響－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方案	55

## 圖 次

圖一、中小學推展九年一貫課程之重要內涵與實施要項-----	4
圖二、資源班學生接受教學輔導之流程-----	11
圖三、選擇及調整各(跨)領域課程計畫-----	14
圖四、調整各(跨)領域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	17
圖五、特殊需求學生教材選編方法與進程-----	19
圖六、有效教學的流程與要件-----	20
圖七、調整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與學習行為-----	28

## 表 次

表一、三種特教安置課程因應學校本位課程發展之調整情形-----	35
表二、智障類課程領域相對應七大學習領域課程-----	38
表三、三種特教安置課程因應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之調整情形-	39
表四、三種特殊教育安置因應彈性學習節數規劃之調整情形-----	42
表五、三種特教安置因應教學創新之調整情形-----	45
表六、三種特教安置因應課程教學評鑑之調整情形-----	48

## 壹、緒論

「九年一貫課程」所揭示的基本理念，強調培養具備「人本情懷」、「統整能力」、「民主素養」、「鄉土與國際意識」以及能進行「終身學習」之健全國民。此等理念透過「人與自己」、「人與社會」、「人與自然」等生活為中心，發展「人性化」、「生活化」、「適性化」、「統整化」與「現代化」之十項課程目標、十項基本能力及七大學習領域活動，來培養身心充分發展之活潑樂觀、合群互助、探究反思、恢弘前瞻、創造進取的健全國民與具世界觀之公民（教育部，民 87、民 89）。

有關「九年一貫課程」的十項課程目標，是以培育十項國民基本能力為指標，此十項基本能力分別為：1.瞭解自我與發展潛能；2.欣賞、表現與創新；3.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4.表達、溝通與分享；5.尊重、關懷與團隊合作；6.文化學習與國際瞭解；7.規劃、組織與實踐；8.運用科技與資訊；9.主動探索與研究；10.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為達成十項課程目標，學校提供語文、健康與體育、社會、藝術與人文、數學、自然與生活科技、綜合活動等七大學習領域課程。各學習領域之課程實施，則以統整教材、協同教學為原則（教育部，民 90）。

「特殊教育」原為普通教育的一環，特別是在融合教育（inclusive education）的趨勢下，強調普通學校有責任去除任何不利於特殊學生參與一般學校或社會活動的障礙（洪儷瑜，民 90）。九年一貫課程之實施，為國民中小學眾多普通班學生帶來深遠的影響，自然也會為特殊需求學生帶來衝擊與適應問題。教育部（民 89）公佈的「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中，僅在實施要點的附則，提及「特殊教育班之課程實施，仍依特殊教育法之相關規定辦理」。縱觀近幾年九年一貫課程革新的推動，不管在實際試辦、研討或法規上，尚少關注到中小學特殊教育班學生可能受到的影響，特別是融合於普通班的特殊學生及資源班學生。

絕大多數的特殊教育學生有學習與生活能力的缺陷，但在關懷弱勢、包容弱

勢的前提下，頗為重視融合教育的實施，儘量排除學習及一般環境的不利因素，讓障礙學生融入普通學生群中受教及生活。現有為數不少的特殊教育學生於國民中小學就讀，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勢必帶給特殊需求學生諸多改變及產生適應困難。是故，九年一貫課程革新的推動與落實，亦應慎重考量中小學特殊教育班的課程教學與不同特殊需求學生學習，所受到的衝擊與改變，而亟需予以具體因應與調整。

此外，特教教師在九年一貫課程推動下，也需重新調整角色，並同時與一般教師同樣扮演著多重角色如下（教育部，民 90，頁 87~8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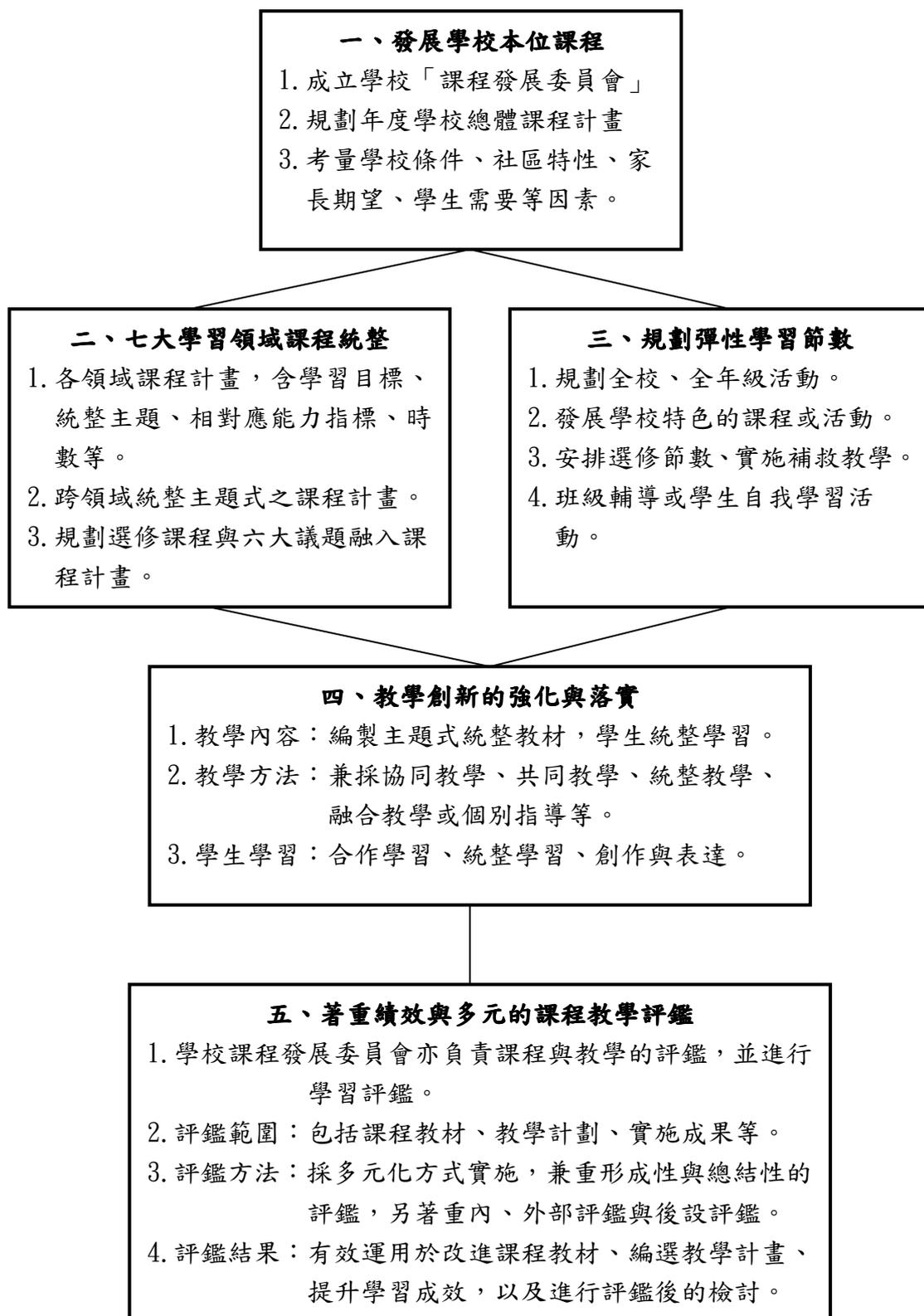
1. 課程設計者：教師可參與全校課程發展，以及設計教室內課程內容。
2. 教學專業發展者：著重教師的協同教學，發展教學專業，滿足學生需求，提升教學品質。
3. 能力引發者：一改過去知識傳授者角色，著重引發學生的潛能與表現。
4. 行動研究者：教師不僅是執行教學，同時參與發展學校本位課程，所以是主動的研究者。
5. 教改推動者：教改的落實重行動而非口號，教師即是教改推動及落實的關鍵者。

## 貳、九年一貫課程對特殊教育課程教學之實質影響

「九年一貫課程革新」可說是劃時代的教育變革，除上述提及之主要理念、基本能力與特色之外，在實質的中小學課程、教學與績效評鑑等層面上，仍有相當重要之內涵影響中小學教育的實施與運作，當然也包含特殊教育在內。茲先臚列此等重要內涵及其實施要項如圖一，再說明及探討對特殊教育課程教學之影響與問題如下所述：

### 一、學校本位課程的形成與發展：

新課程規定各校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下設「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審慎規劃及評鑑全校整體課程（教育部，民 89、民 90）。「各學習領域課程小組」除設計該學習領域統整教材及協同教學之外，亦可打破學習領域界限，彈性調整實施大單元或統整主題式的教學。從特殊教育的角度來看，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的執行也和學校、社區有密切的關連，因此也應要配合學校本位課程的發展。再者，特殊教育課程中也非常強調「社區本位」的課程，而學校本位課程事實上也包含了一定程度的「社區本位」課程，在這樣的課程關係下，似乎特殊教育課程也要融入學校本位課程中。盧台華（民 90）指出，以課程的自主空間來看，學校本位課程與社區本位課程是相符的，特教老師或許可以將社區本位課程與學校本位課程兩相結合。



圖一、中小學推展九年一貫課程之重要內涵與實施要項

## 二、七大學習領域的課程統整：

新課程強調學校必須以七大學習領域來設計課程及安排課表，並由領域相關教師共同研究設計，達成「課程統整、主題設計、協同教學、合作學習」的創新教學歷程（教育部，民 90）。所謂「課程統整」，即是將零碎、分散的教材或活動加以關連與整合，避免知能的支離與破碎（Beane, 1997；單文經，民 85）。現行特殊教育中，對於各主要障礙類別都訂有「課程綱要」（如啟智學校、班課程綱要等），雖然和九年一貫課程一樣，都是以「學習領域」或「教學領域」加以設計。九年一貫課程分成七大學習領域，而啟智教育課程卻為六大教學領域。若干研究與學者（王欣宜，民 89；王振德，民 91；張蓓莉，民 90）提到，九年一貫課程的七大學習領域和啟智教育的六大教學領域，其內容異曲同工，但是畢竟「課程綱要」具有引導教師課程設計與實施教學之責，因而如何指導特教教師整合或調適七大學習領域與六大教學領域從事課程設計與教學，將會是一項重點工作。

## 三、彈性學習節數的設置與規劃：

新課程規定各年級應安排二至六節的彈性學習節數，由學校自行規劃辦理活動、選修課程、實施補救教學、班級輔導、自我學習等。此種給予教學活動更多彈性的時間，確實反映「空白課程」的精神與特性。所謂「多元化」或開放學習的實施也才有落實的可能。對學生而言，自主學習的空間也隨之加大（陳伯璋，民 89）。王振德（民 91）指出，彈性課程對於解決資源班的排課問題，頗有助益。國中資源教室的排課相當困難，彈性課程實施後，給予特殊教育一個很好的排課空間。對於國小特教班而言，彈性課程的設置除了在執行教學時有調整的空間之外，而且也可適時介入全學校性的活動。

#### **四、教學創新的強化與落實：**

新課程強調「課程統整、主題設計、協同教學、合作學習」的創新教學歷程。實質上蘊含有：(1)在教學內容上，依課程統整精神編製主題式統整教材，達成學生統整的學習。(2)在教學方法上，可採多位教師協同教學、共同教學、融合教學或大單元統整教學，若有必要亦得採個別教學。(3)在學生學習上，強調學習創作、表達觀念與情感，並儘量藉合作學習方式進行學習，務使學生獲得均衡且具統整性的學習（Favors & Favors, 1994；教育部，民90）。事實上，特殊教育推展及實施協同教學已久，但似乎以特教班老師之間的協同為主。現今回歸、融合理念盛行，強化特教老師與普通班老師協同合作，才能真正落實特殊兒童的教育與需求。再者，輔助科技的技術亦日新月異，正視輔助科技對特殊兒童的協助及正面意義，也是對特殊教育教學創新與落實的要項工作。

#### **五、著重績效與多元的課程評鑑：**

新課程十分強調績效評鑑的精神與落實，課程評鑑代表學生成長的診斷，也代表教師教學和學校行政經營的自我檢視（教育部，民90）。新課程的評鑑方法應採多元化方式實施，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的評鑑；另新課程的評鑑範圍與結果，皆需有效運用於改進課程、編選教學計劃、提升學習成效等（教育部，民89）。各階段特殊教育至少每二年評鑑一次，明定這於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中。但九年一貫課程實施後，也開始對學校及老師進行績效與課程的評鑑，兩者似乎可以結合。現今是講究效率與節省人力、物力資源的時代，如果特教評鑑納入學校評鑑中，對於人力、物力的精簡定有助益。不過，亦有部份不同意見，認為特殊教育具專業性，不適宜同學校評鑑實施。因應上述九年一貫課程革新之影響，研擬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調整方案之具體

內涵，主要包括兩大部份：其一、針對每位特殊需求學生所接受的課程教學，進行調整至適應個別差異，達適性教育目標；其二、針對不同特教安置型態（主要有融合式、資源式與自足式等三種安置），所實施的課程教學，分別進行因應與調整至適用於中小學整體學校及班級教學實際情境，達特殊需求教育適切融入學校九年一貫課程革新發展之目標。



## 參、個別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之調整方案

「帶好每一位學生」與培養其具有「帶著走的能力」，乃是當今教改的一大重點，強調需讓所有中小學生接受適性適才的教育，兼顧有教無類與因材施教的理想（林麗玉、楊斯媛，民90）。陳伯璋（民88）亦指出，在民主社會中，教育的主體是全體受教者，每位學習者都應獲得適性發展的機會。

近來美國特殊教育也興起「全方位課程」（Universal design curriculum），強調應創新課程，不僅是為障礙學生設計，而應是為所有學生設計（design for all），企圖創新出能適應最多學生（包含身心障礙學生）的整合性課程。亦即，可藉由提供不同的、新的教學資源與支援系統，讓每一位學生（亦含特教需求學生）皆有可能進入（access）與參與（participation）普通教育課程，且能從中達成應有的學習目標與獲得學習進步（progress）（邱上真，民92；盧台華，民92；Hitchcock, Meyer, Rose, & Jackson, 2002）。

「帶好每一位學生」係九年一貫課程的理想，重視學生的個體性來看，頗為符合特殊教育的精神。既然九年一貫課程與特殊教育兩相契合，其所發展的統整課程也應適用於特殊教育，惟並非所有的新課程皆能適用於特殊需求學生，因而需經由一定程度的因應與調整過程，方能適合特殊需求學生進行學習。

Kirk, Gallagher, & Anastasiow（2000，p.43）也指出，特殊教育提供特殊兒童在普通教育方案中，未能滿足其需求的服務，即是透過教育調整（educational adaptations）來完成。此等教育調整主要包括下列四方面：

- 1、學習環境的調整：改變物理環境設施，讓特殊教育服務的介入，使教學更加有效果。
- 2、課程內容的修改：必須改變調整課程內容，以適應特殊兒童的需求。
- 3、熟練技能：確保特殊兒童所必須的閱讀與數數等基本技能，以及有助於學

習的訊息處理過程。

4、科技引介：介入輔助科技與教學科技，以化解障礙與促進學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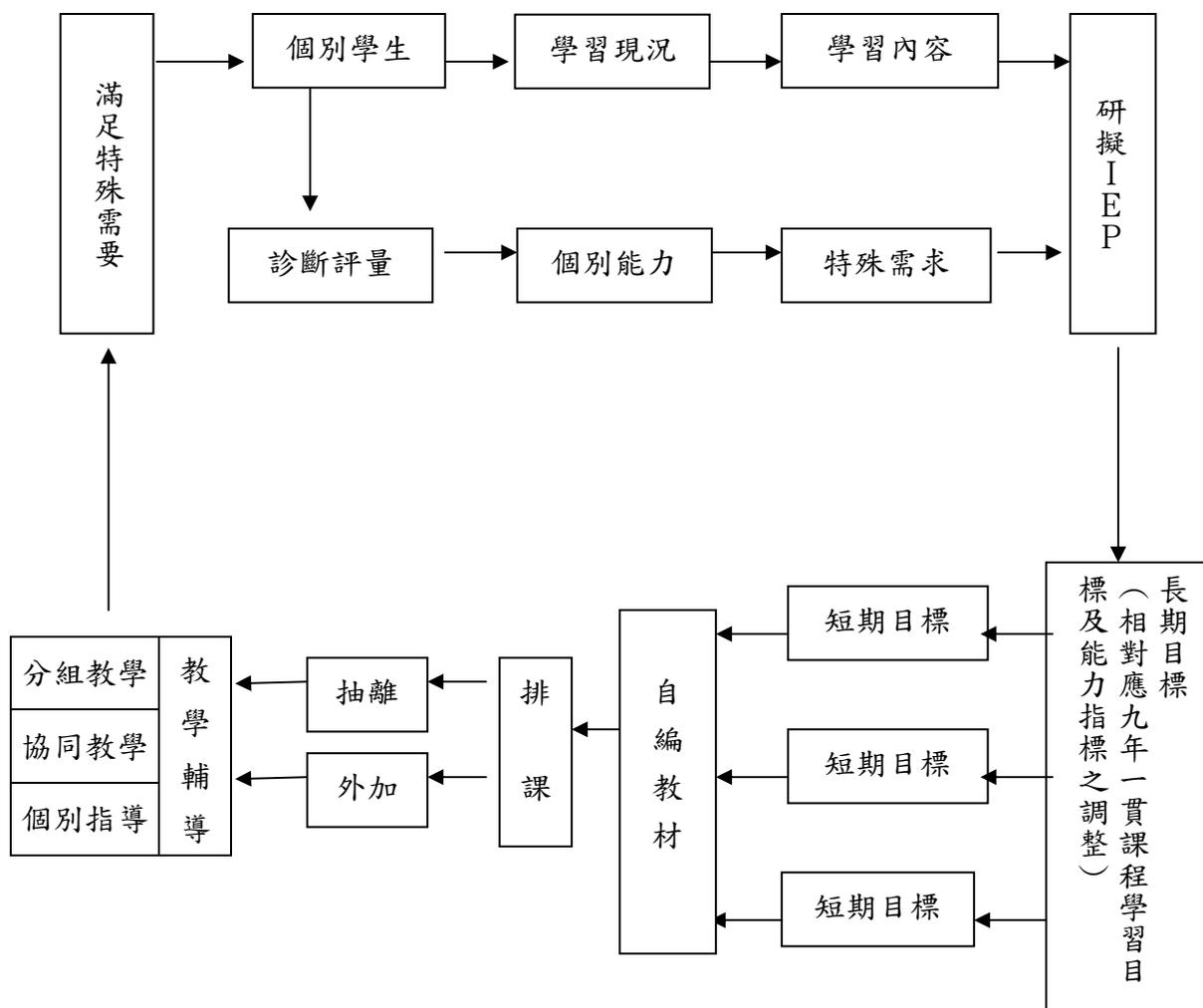
## 一、研擬 IEP 與調整能力指標

事實上，如要因應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針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做調整，應從與特殊需求學生密切關連的個別化教育計畫（IEP）著手，IEP 所呈現的長、短期目標相當明確，詳實敘述個別學生的能力與需求，提供教師應要「教什麼」、「如何教」的依據。Johns, Crowley, & Guetzloe（2002）即宣稱，IEP 是障礙學生教學的路圖指引（a road map），甚至 IEP 是特殊教育系統的核心。所以，在從事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之因應與調整時，應先考量到 IEP 的適切研擬與調整，而後課程與教學方可隨之調適。

「研擬適切的長、短期目標」係 IEP 的重要內涵之一，亦是特殊需求學生適性教育達成與否的關鍵所在。九年一貫課程的「十大基本能力」與「七大領域分段能力指標」，若能根據特殊需求學生的身心特質及學習現況加以適度調整，可以做為研擬或修改長、短期目標的重要參酌；同時，亦可做為課程與教學介入之後，是否具有學習成效之評鑑指標。其中，IEP 的長期目標（學年及學期教育目標），即相似於九年一貫課程實施之「學年/學期學習目標」（包含相對應之能力指標）。至於有關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之調整內涵與方法，本文於後再述。

現先以資源班學生接受教學輔導為例說明之，特殊需求學生經個別診斷與評量過程，了解個別學生能力差異與特殊需求，再配合個別學生學習現況與內容，據以研擬個別化教育方案（IEP）。而後，資源班教師檢視每位學生 IEP 的目標與內容（長、短期目標及相對應九年一貫課程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之調整情形），適切自編教材並選擇適當教學型態與教法。然後，透過合宜的排課（外加或抽離），促使特殊需求學生能在特定的部分時間內，獲得符合其特殊需要的教學與輔導（詳

如圖二)。



圖二、資源班學生接受教學輔導之流程

## 二、調整各（跨）領域課程計畫

Bigge & Stump 提及在普通教育情境下，特殊需求學生主要有四種課程選擇：(1)普通教育課程；(2)調整性普通教育課程；(3)生活技能課程；(4)調整溝通方法和表現方式的課程。特殊需求學生的課程內容，可能包括四種選擇中的一項或多項（呂美娟、施青豐、李玉錦譯，民91，頁71~73）。

Wehmeyer, Lance, & Bashinski (2002) 亦指出，有關智能障礙兒童融入普通教育情境受教時，需注意五個要項：(1)智能障礙兒童應比照或調整普通教育的課程設計，以確保其進步的情形能被評鑑。(2)在比照或調整普通教育的課程設計時，需考量智障兒的個別需求。(3)學校的各項教材與教學，需能面對所有特殊需求學生的挑戰。(4)對需要更密集指導的智障兒童而言，強調其環境的配合、教學活動的設計，必要時介入分組教學。(5)對於無法接受一般教學或分組教學的特殊需求學生而言，則需強調其個別化教導的介入。

絕大多數特殊需求學生皆可以參照普通教育課程進行修正，因此課程調整（curriculum adaptations）便成為實施九年一貫課程的重要關鍵之一。王振德（民91，頁6~7）指出，特殊教育所關連的課程調適類型主要有五種，如下所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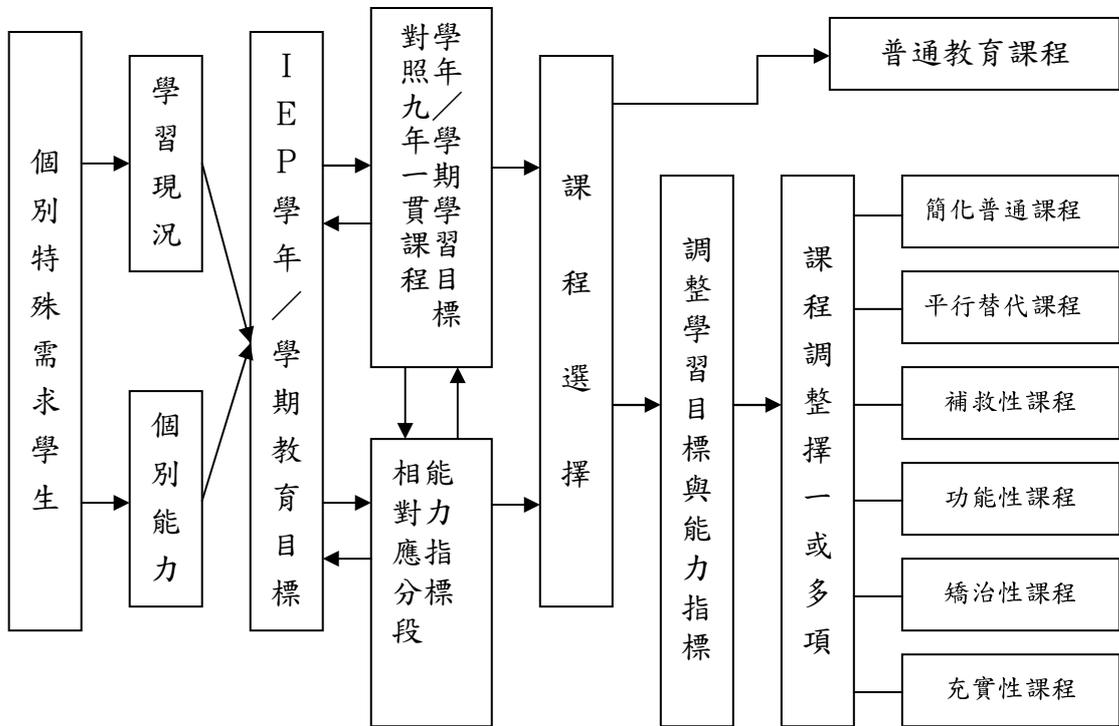
- 1、 **簡化普通課程**：我們可以降低普通課程的難度或減少其份量，保留最基本的部分，以適合特殊需求學生的能力程度。
- 2、 **平行替代的課程**：基本上並未修正普通課程，而是安排特殊需求學生到適合他能力程度的年級去上課；或者維持原來的課程目標，只在教學策略與評量程序方面加以調整。
- 3、 **補救性課程**：補救性課程的焦點在於加強學生各學習領域讀寫算等基本的技能。此外，補救性課程中尚包括增進學生學習興趣與動機、學習策略的教導。

4、**功能性課程**：功能性課程是比較實用導向的，與學科導向的課程有所不同，主要包括社會適應課程、生涯教育課程、獨立生活技能課程。

5、**矯治或補償性課程**：這類課程的目的在彌補特殊需求學生的缺陷，以增進其學習與生活的能力。譬如聽障的學生要接受聽能訓練，視障的學生要接受定向行動訓練等。

依國民中小學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實施要點載明，「學校課程計畫」應依各學習領域為單位提出，內容包含：「學年/學期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備註」等相關項目（教育部，民90，頁14）。其中，最具關鍵決定特殊需求學生可採用普通教育課程，抑或需進行課程調整的要項有二，即為「學年/學期學習目標」與「相對應能力指標」。若經評估特殊需求學生的基本能力與學習現況，決定需進行課程調整，其調整類型主要有：簡化普通課程、平行替代課程、補救性課程、功能性課程、矯治或補償性課程等。另若考量資賦優異的特殊需求學生，尚有加深加廣的充實性課程。此外，值得注意的是特殊需求學生的課程調整內容，可能是一種或兼具兩種以上的類型，完全視學生的身心特性及學習情形而定。本文綜而提出選擇及調整各（跨）領域課程計畫流程，詳見圖三。

有關選擇及調整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計畫之後，便可進行選編教材及教學活動之調整。至於課程計畫中各相關項目，仍以學習目標及能力指標之調整為首務，如有涉及需進行調整內容，本文於後段敘述。



圖三、選擇及調整各（跨）領域課程計畫

### 三、調整各（跨）領域學習目標與選編教材內容

王振德（民91，頁6~7）在探討特殊教育課程調適的理念與作法時，曾引述 Hoover & Patton 兩位學者所提出的一個課程調適模式，對於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因應九年一貫課程實施之調整上，頗有參考價值。根據此一調整模式的四個進程及要點如下：

- 1、前置期：主要在界定課程的要素及類型。其中，有關特殊教育課程調整類型已詳述於前文；另所謂課程的要素，則主要包括：學習目標、教材內容、教學策略、評鑑、教學環境與資源、學生組成、時數分配等，此等要素仍以學習目標為首要外，其他皆與「選編教材」、「教學活動」密切關連。
- 2、計畫期：主要有兩個步驟，首先評估課程調整的需求，此部份亦詳見圖三所列；若經評估決定需要進行課程調整，則繼續下一步驟，即就課程的要素研擬調整計畫，主要包括：學習目標與教材內容、教學策略、教學情境、學生行為等要項。
- 3、執行期：俟調整計畫研擬完成，進而執行調整計畫。
- 4、評鑑期：調整計畫執行過程及結果皆需進行評鑑，特別是測量學生的進步與調整成效。

#### （一）調整各（跨）領域學習目標：

前述課程需要調整之特定要素首當為「學習目標」，而後才隨之導引教材內容、教學活動與學生行為的調適。通常特殊需求學生學習內容的目標，乃依據「學年/學期學習目標」與「相對應能力指標」的調整與進一步研擬而來，因而學年/學期目標、具體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皆需一套適切、完備的調整方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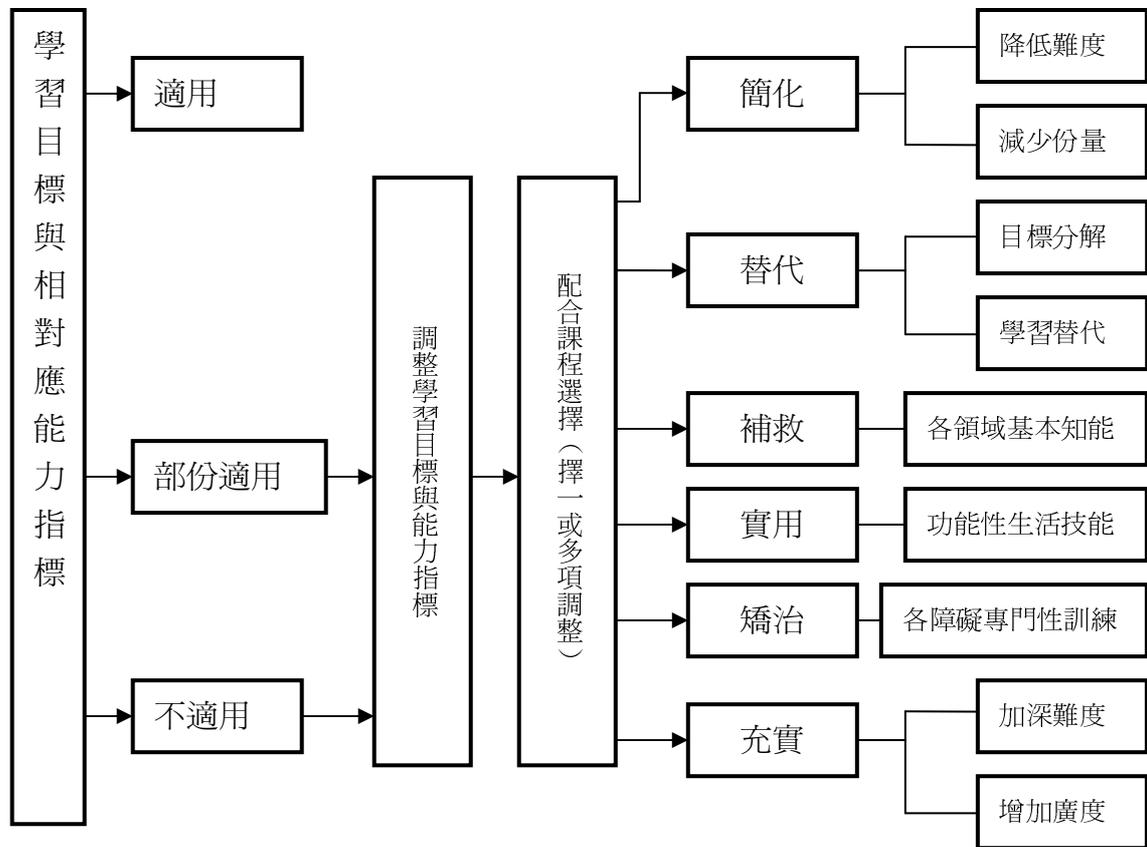
盧台華（民92，頁4~5）於「九年一貫課程在特殊教育之應用手冊」中，提出一套調整能力指標的具體可行方法，亦可適用於調整學習目標，茲綜合摘要說

明如下：

- 1、**適用**：表示原列之能力指標或學習目標不需調整與修改，完全適用於特殊需求學生的學習。
- 2、**不適用**：表示原列之能力指標或學習目標，完全不適用於特殊需求學生的學習。
- 3、**簡化**：表示降低能力指標或學習目標的難度，保留最為基本的內容，以適合特殊需求學生的程度。
- 4、**減量**：表示減少能力指標或學習目標的部份內容；嚴格來說，亦可歸為「簡化」的一種調整方法。
- 5、**分解**：表示將能力指標或學習目標細分為數個小目標，再逐步學習，可以在同一階段或不同階段分開學習。
- 6、**替代**：表示原列目標適用，但需在教學措施上進行調整，以另一種學習方式達成。
- 7、**加深**：表示加深能力指標或學習目標的難度，通常用於資賦優異兒童的學習。
- 8、**加廣**：表示增加能力指標或學習目標的廣度及多元化，通常亦用於資賦優異兒童的學習。

根據圖三選擇及調整各（跨）領域課程之類型，再參酌簡化、減量、分解、替代與加深加廣等調整方法，似可歸結如圖四所示，依照個別學生之特殊需要，進行調整各（跨）領域學習目標與相對應之能力指標。其調整方法主要有：簡化（含降低難度與減少份量）、替代（含分解成小目標、教與學方法替代）、補救（加強各學習領域基本知能）、實用（強化功能性生活技能）、矯治（加強專門性訓練與輔助科技）、充實（加深加廣的學習）等。另值得注意的是，在調整個別學生的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時，需配合其課程類型之選擇（擇一或多項），適配使用一項

或多項之調整方法。



圖四、調整各(跨)領域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

## (二) 選編與調整各(跨)領域教材內容：

九年一貫課程的教材選編，學校得因應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選擇或自行編輯合適的教科用書和教材（教育部，民90）。特殊教育法第五條亦明定，特殊教育之課程、教材及教法應保持彈性，適合學生身心特性及需要。是故，九年一貫課程的選編教材內容，可經適度的調整，以適合特殊需求學生的身心特性及需要，同時也符合特殊教育教材保持彈性的規定。

通常各(跨)領域教材內容的選編，乃依據能力指標及學習目標選擇合適的教科用書或自編教材。前述提及調整能力指標及學習目標的方法，同樣也可適用

於教材內容的調適。亦即，針對九年一貫課程而選編的教材內容，可以採用「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等方法，進行調整而適用於特殊需求學生的教與學。

茲為特別考量特殊需求學生的身心特性、個別差異及生活適應等實際情形，在選編及調整教材內容時，需周詳審視下列要項：

1、選編教材重點內涵：應具一項或一項以上之內涵。

- (1) 明顯因難之領域教材，通常是特殊需求學生容易學習失敗的領域，如：語文、數學等，此等領域教材宜適當加以簡化、替代或補救。
- (2) 因身心特性或障礙所引發的專門性、矯治性訓練教材，如：定向與行動訓練、知動訓練等。
- (3) 功能性、應用性生活訓練教材，如：實用語文、實用數學等。
- (4) 加深加廣的充實性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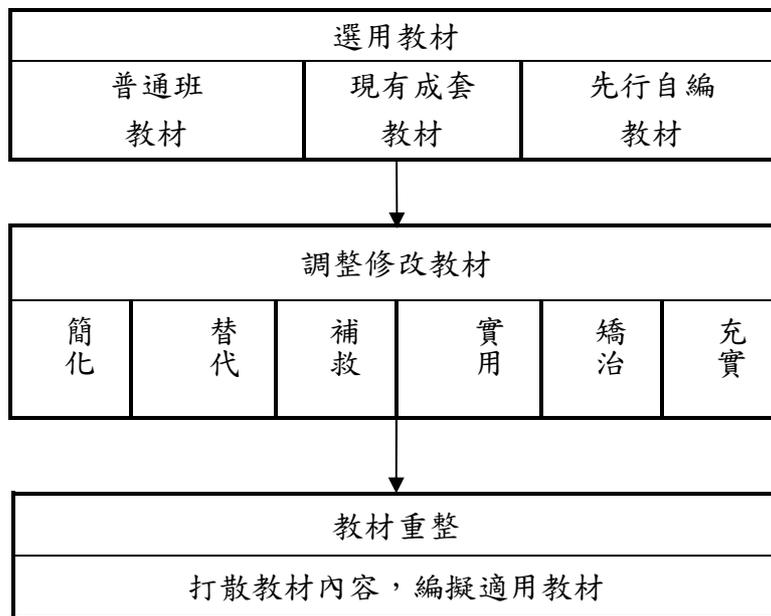
2、教材選編原則（教育部，民 88、民 90）：

- (1) **學校本位原則**：考量學校條件，配合學校整體課程計畫。
- (2) **功能性原則**：選擇以生活功能為重的實用性教材。
- (3) **興趣原則**：選擇把握學生興趣與能力、適應學生身心發展程度的教材內容。
- (4) **彈性原則**：選編富有彈性的教材，以顧及個別差異。
- (5) **社區化原則**：選編充分運用社區資源，顧及社區特色的教材內容。

3、教材選編方法：考慮學生特殊需求，進而「選用」、「調整修改」或「重整」教材，詳如圖五。

- (1) **選用教材**：通常會先依學生的特殊需求，選用普通班教材、先行自編教材或現有成套教材；惟大多數直接選用的教材，往往比較無法適合特殊需求學生學習，而必須較大幅度的調整與修改教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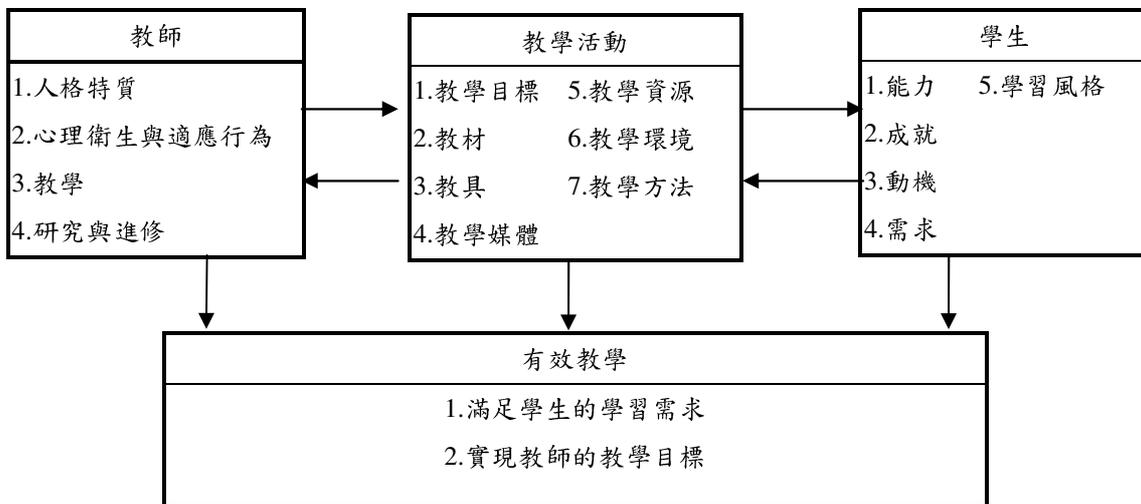
- (2) **調整修改教材**：經選用教材而無法適合學生之特殊需求時，可採調整修改教材。調整修改方法有：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及充實等。若經教材調整修改後，仍無法適用時，則需進行教材重整。
- (3) **教材重整**：經選用及調整修改教材後，仍未能適合特殊需求學生學習，則需教材重整。亦即，先將教材內容打散，再依學生的特殊需求，重新整理及編擬適合程度的教材。



**圖五、特殊需求學生教材選編方法與進程**

#### 四、調整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與學習行為

除了調整「學習目標」與「選編教材」之外，在九年一貫課程的革新下，尚需調整「教師教學活動」（含教學策略、情境與資源等），以及「學生學習行為與風格」。如同楊坤堂（民 88，頁 80）所提出特殊教育有效教學的流程與要件（圖六），教師與學生經由教學活動的過程而互動，藉以達成滿足學生學習需求與教師實現教學目標之「有效教學」。



圖六、有效教學的流程與要件（楊坤堂，民 88，頁 80）

##### （一）影響教學效果的教師因素：

除了圖六所示之人格特質、心理衛生與適應行為、教學、研究與進修等四項因素之外，因應九年一貫課程革新，特教教師需再把握下列要項：1.了解新課程的設計理念、內涵與特色。2.清楚七大領域教學目標與教材內容。3.熟悉如何進行學校本位課程的設計及發展。4.掌握統整課程原則從事協同教學。

## (二) 影響教學效果的教學活動因素：

因應九年一貫課程革新，其中有關教學或學習目標、選編教材內容的調整已詳述於前。至於教具、教學資源與媒體等因素，需視教材內容與活動設計的實際需要，再配合做適度的安排，特別是考量特殊需求學生身心特性所需進行的調整。另教學方法與環境因素，則端視在融合式、資源式與自足式等不同安置下的教學情境，選擇及調整出適切的教學型態、實施模式與方法策略等。總括而言，可先就「教學活動設計」及「教學型態、實施模式與方法策略」兩方面的研擬選擇與調適，分別詳述如下：

**1、研擬及調整教學活動設計：**設計教學活動與學習目標、學生需求兩相符合，才是適切的教學活動。Bigge & Stump 提及確認適切教學活動的重要方法，係分析教學活動本身的主要特質，有如：活動真實性、作業成效之要求、課程符合、學生分組之安排、教材設備之要求等（呂美娟、施青豐與李玉錦譯，民 91，頁 447~449）。此等教學活動特質略加修飾，應可做為調整九年一貫教學活動設計的準則，並用於教學活動之調適，以適應學生之特殊需要。茲將已修正之五項教學活動特質分述如下，並說明其調適方法：

**(1) 活動真實性：**係指所設計的教學活動與學生日常生活的相符程度，符合度越高則活動真實性越高。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調適而言，高度的活動真實性是基本原則，較能接近學生日常生活經驗，產生高度的學習動機、興趣與學習成效。

**(2) 學習活動性：**係指所設計的教學活動，要求學生完成或參與的學習，儘量活動化。學習活動性較高者，如：競賽、角色扮演、遊戲、口頭發表等，學生較能養成主動參與或完成活動；學習活動性較低者，如：講述、答題、筆試、簡答等，則學生的活動參與主動性較少。

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調整而言，可採多樣化的學習活動要求，亦即有效交互運用高、低度的學習活動性，較能均衡學生的的學習經驗。

**(3) 目標符合性：**係指所設計的教學活動實施後，學生的學習經驗與課程目標的相符程度。部份活動化的學習經驗可引發師生高度參與，却可能與課程目標內含的重要概念與生活經驗缺少關連，因而應審慎篩選學習活動與經驗。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調整而言，所篩選的學習活動與經驗，應調整到與學生 IEP 的長、短期目標符合性較高，以期讓學生獲得最大的學習效益。

**(4) 分組適當性：**係指所設計的教學活動中，要求學生參與或完成的學習活動與學習要務，皆能有適當分組的事實。亦即，教師藉由學生適當分組的學習，從強化學習活動的有益內容。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調整而言，依據學習目標及學生特殊需要，分別安排及調整學生應是獨立完成學習任務，或是分組學習完成。

**(5) 設備需求性：**係指所設計的教學活動是否良好，有時與教材教具、設備密切相關，所以教學前的準備尤為重要。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調整而言，教材教具與設備需依學生的身心特性與特殊需要加以調適，如：視障生應事先準備大字體課本或點字課本等。

## **2、選擇及調整教學型態、實施模式與方法策略：**

### **(1) 教室內教學型態部份：**

一般而言，教室內的教學型態，不外乎「團體教學」、「分組教學」、「個別指導」與「協同教學」等四種教學型態的靈活運用。九年一貫課程強調「課程統整、主題設計、協同教學與合作學習」，似乎在教學創新上著重協同教學的特色。特殊教育趨向融合，在教學上也特別強調特教教師與一般教師的協同教學。同時，協同教學注

重兩位以上教師組成「教學團」，透過專長分工，以各種形式進行多樣化的教學活動，也包括有團體教學、分組教學與個別指導等型態。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調適而言，依據學生的特殊需要、學習目標與教材內容等要項，審視前述教學活動設計諸項特質，選擇及調整成適切的教學活動，其中自然包含有四種教學型態的配合及靈活運用。不過，依個別化教學原理及實際教學情境評判，「協同教學」的多樣化教學活動，頗能適應學生個別差異，確屬適切有效之教學型態。

## (2) 教師協同教學實施模式部份：

協同教學 (team teaching)，首重「教師教學團」的組成。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教學介入而言，教學團的主要成員不外乎特教教師、一般教師、特教專業人員及治療師等。透過教師教學團的合作，發揮各自的優勢專長，改變單打獨鬥的習慣，相互支持，同心協力解決教學的困境與問題。Hobbs & Westling (2002) 亦強調指出，特教及一般教師的協同作決定與實施合作學習，係融合教育的最佳實務表現。根據特教及一般教師分別在協同教學實施活動所扮演的不同角色，形成數種不同的實施模式如下 (教育部，民 90；楊雅惠，民 90；蔡明富，民 87)：

- ① 諮詢模式 (consultant model)：特教及一般教師透過諮詢程序而互動，特教教師提供特教專業的服務與協助，一般教師則擔負起直接教導特殊需求學生之責，協同解決教學問題。
- ② 資源教師模式 (resources teacher model)：具專業及多種資源的特教教師，對就讀普通班的特殊需求學生採抽離或外加方式進行教學與輔導。不過，此一模式仍強調特教及一般教師需共商協同解

決學生教學、學習及適應等問題。

③共同教學模式 (collaborative teaching model ; co-teaching model) :

特教教師與一般教師充分合作、協同教學，共同負起教室內所有學生的教育責任，當然也包含特殊需求學生在內。由於共同教學的實施方式變化繁多，目的即在適應學生的個別差異，相當重要且具可行性，茲摘要項詳列如下：

- a. 主、副教師共同教學：由一位教師（通常是普通教師）帶領全班進行教學，另一位教師（通常為特教老師）在旁協助，提供特殊需求學生個別化的支持服務。
- b. 平行教學 (parallel teaching )：先將班級學生異質性分組，然後兩位或以上教師則同時分組教導學生，教授相同的基本教學內容。
- c. 教學團輪流教學：班級學生接受相同教材的教導，惟教師團隊依教師各自專長輪流主導教學。
- d. 分站配置教學：相似於學習角落配置與教學，兩位或以上教師將教材內容按照學生能力分站配置，並協同實施教學。
- e. 替代教學 (alternative teaching)：由一位教師實施充實或替代的教學活動，另一位教師則針對需要再次接受教學內容的小組學生進行補救教學。
- f. 能力分組教學：依學生能力或程度差異進行高、低能力分組，兩位或以上教師依各分組學生的不同需要，進行適當的教導。

### (3) 考量學生需求的教學方法與策略部份：

教學是因應學生的差異與需求而產生，九年一貫課程的教學創新和特殊教育教學，同樣重視學生的個別差異與需求。歷來特殊教育趨向融合，在教學方法與策略上，著重特殊需求學生如何與一般學生共同生活與學習，而發展出諸多有效的教法與策略。此等教法與策略皆可做為因應九年一貫課程與教學革新，選擇及調整教學活動設計之參考與使用。茲擇最具代表性的教學方法與策略，詳列如下：

- ①多層次教學 (multilevel instruction)：教師在同一的課程與教材下，使用不同的教學取向、方法或策略，以因應學生的個別差異與需求。同時，允許各種不同的學習活動、評量程序與學習表現 (邱上真，民 92，頁 23)。
- ②直接教學 (direct instruction)：教師為特殊需求學生設定明確的學習目標、高結構性的教材，而後教師主導教學活動，提供有順序的直接教導，同時採用課程本位評量、持續評量學生的學習表現，並對學生提供立即的回饋、協助學生熟練學習內容與技巧 (洪儷瑜，民 84；楊坤堂，民 88)。
- ③合作學習 (cooperative learning)：教師將學生異質性分組，強調各小組成員間的分工合作、相互支援，以提高個人學習成效，並達成團體學習目標。合作學習的主要特徵，有：小組成員積極互賴、面對面互動、強調個人績效、合作的人際及社會技巧、合作的團體歷程等 (林坤燦，民 85；蔣明珊，民 91；Sonnich-York & Stanford，2002)。
- ④精熟學習 (mastery learning)：教師提供學生應精熟的教材內容，

並強調有足夠的學習機會讓學生精熟。一方面著重形成性評量明瞭學生的精熟程度，另一方面注重再學習、再教學的過程達成個別教學與學習的目標。

此外，針對學生的特殊需求，在教學活動設計中，可以考量做為選擇及調整之用的重要教法與策略，尚有如：活動本位學習 (activity-based learning)、同儕支持與導生制 (peer support and tutoring program)、鷹架 (scaffolding) 支援學習、科技應用 (含 CAI、遠距教學及輔助科技等)、教學情境結構化、多感官教學、加深加廣充實性教學及專題獨立研究、社區本位學習等。

### (三) 影響教學效果的學生因素：

據圖六所示，含蓋學生的學習能力、學業成就、學習動機、特殊需求與學習風格等相關學習行為表現，前四項學生因素似可統攝於「學習風格」中，一併討論。「學習風格」係指學習者在獲得學識技能的過程，學習者所愛用、常用及認為有用的學習條件、特性與方法。通常包括學習者本身的認知、情感、行為，與外在環境產生互動而進行學習，形成獨特的風格。九年一貫課程與特殊需求教育皆強調「適性教育」，而「適性教育」的有效教學途徑之一，即是著重學生的能力差異、配對學生的學習風格，進而教師適當調整教學活動，適切符合學生的特殊需要 (楊坤堂，民 88，頁 74)。是故，因應九年一貫課程的實施，針對特殊需求學生的學習行為與學習風格，所介入的教學應該做下列的因應與調整：

- 1、配合學生的多元智能調整教學：Gardner 認為學習風格不需加以分類，主張至少包含七種智能可以獨特的解決問題與創作，允許學習的多樣性，強調教學是使學生各項智能獲益最大。至於，配合多元智能調整教學的具體做法如下 (呂美娟、施青豐、李玉錦譯，民 91)：

- (1) 檢核學生的多元智能，確定學生各項智能的優劣處：所需檢核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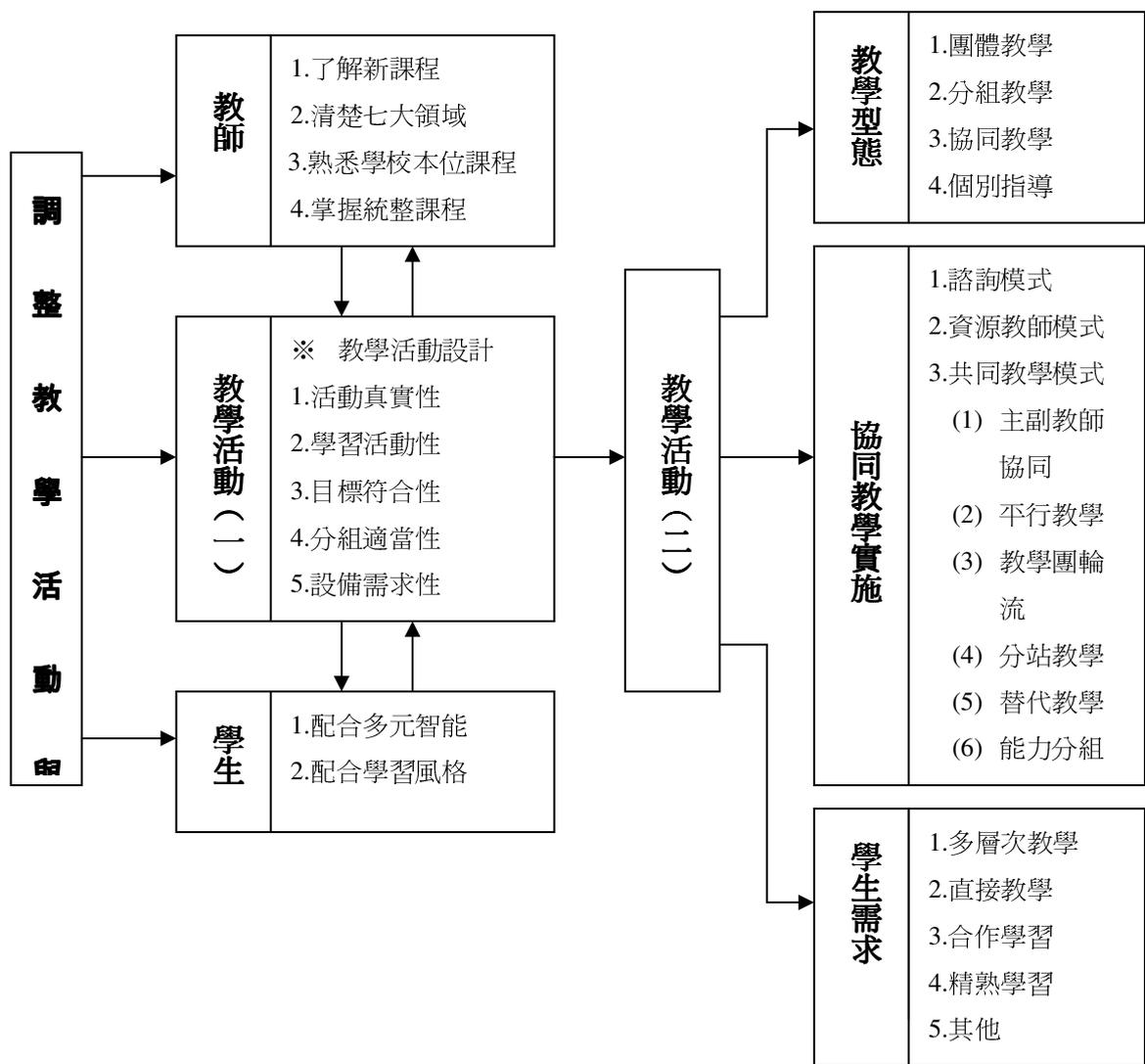
七種智能，包括有：語言、邏輯數學、空間、身體動作、音樂、人際、知己等。

(2) 考量學生多元智能的優劣，選擇及調整教學活動。

2、配合學生的學習風格調整教學：洪儷瑜（民 84，頁 257）提出有效教學必須考慮學生的能力與學習特質進行調整，所做的教學調整要項如下：

- (1) 因應學生的學習能力調整教材，包括教材的難度、進度、語文程度或其他。
- (2) 因應學生的專注力，調整教材長度、呈現方式或教學方法。
- (3) 因應學生的認知速度，調整教學時間的限制。
- (4) 因應學生的需求，調整練習的次數。
- (5) 因應學生的優勢及偏好，調整教材與教學活動。
- (6) 因應學生的認知形式，調整教材與教學活動。

歸結上述所言，實施九年一貫課程之際，針對個別學生的特殊需求，因應及調整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與學習行為。其中，主要的調整要項與具體內涵，可彙整如圖七所示。



圖七、調整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與學習行為

## 肆、不同特教安置型態課程與教學之調整方案

台灣地區目前就讀於國民中小學的特殊需求學生，依其個別需要予以不同安置。雖說特殊教育趨向融合，仍主要有下列三種安置型態（林坤燦，民90）：

- 1、**融合式的安置**：指融入於普通班就讀的特殊學生，其特殊教育的支援與服務，大多在普通教育環境下進行。
- 2、**資源式的安置**：指回歸於普通班就讀的特殊學生，其特殊教育的支援與服務，大多為抽離或外加部份時間到資源教室中進行。
- 3、**自足式的安置**：則指全時於特教班（如：啟智班）就讀的學生，其特殊教育的支援與服務，大多在特教班內進行。

「融合式」、「資源式」、「自足式」等三種不同型態的特殊教育安置，皆現存於諸多國民中小學中，自然與普通班產生不同程度的互動關係。特別是在融合教育推展過程而形成學校課程與教學的改變與調整，受到相當大之矚目。以此為例，McLeskey & Waldron (2002)使用質性研究方法，探討六所實施融合教育小學的教師，對於輕度障礙學生融合於普通班受教，學校課程與教學的調整情形。經訪談教師所獲結果指出，相較於回歸主流，融合教育的實施可說是學校教育實際的根本改變，特別相關於課程需求、教學方法、分級方法、期待學生的表現與教室學生分組形態等。此外，教師角色也在改變，需更多的協同與合作，以及隨之產生的挑戰應如何化解。

在普通班開始實施九年一貫課程之後，完全就讀於普通班的融合式安置學生，受到影響而需調整步調的迫切需要最大。其次，亦同為就讀普通班而部份時間赴資源教室接受教學與輔導的資源式安置學生，受到影響而需調整的迫切性居次。最後，全時就讀特教班的自足式安置學生，受到影響較少而需調整的迫切性亦少。惟不管所需調整迫切性的大小，在九年一貫課程革新的影響下，皆需針對

特殊教育課程設計、編製教材、使用教法等進行因應與調整。

根據本文前述圖一所示，國民中小學實施九年一貫課程的重要內涵與施行要項，主要有：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規劃彈性學習節數、教學創新的強化與落實、著重績效與多元化課程教學評鑑等。配合九年一貫程革新的推動，同時亦鼓勵教育實務工作者（特別是教師），能積極應用「行動研究」之程序，進行檢討與改進教育實務，並藉此發現問題，以做及早因應之準備。國民中小學現存三種特教安置型態的課程與教學介入，勢必受到前述提及五項重要內涵的影響，應予以適切因應與調適。茲依此五項重要內涵的先後順序，分別說明三種安置型態課程與教學的因應與調整之道，如后所述。

## 一、針對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之因應與調整

根據教育部（民 90）公布之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實施要點，提及發展學校本位課程的要項工作有三：1.各校應成立「課程發展委員會」；2.規劃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劃；3.應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相關因素。

首先，各校所成立的課程發展委員會是審核學校課程計劃，推動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的重要組織。組成人員包括校內行政人員及教師代表，應加強彼此之間的溝通與協調；另有關校外社區及家長代表，則應鼓勵積極參與協助與支援。

其次，各校規劃的年度總體課程計劃，應該是透過完整規劃的「整體課程」。亦即各國民中小學能統整七大學習領域的正式課程內容與非正式課程活動，設計一套全校性或全年級的整體課程，具有學校本位課程發展的意義與課程統整之價值。此外，為顧及九年一貫的統整與銜接，確有必要從學校層面研擬近程、中程與長程的課程計劃，進行學校整體課程設計，使近程的節、日、週、月等主題，擴而成為學期、年度或跨年度的中長程計劃（蔡清田，民 89）。

其三，各校因應學校及社區的獨特性，結合相關資源與支援，進行規劃、設計、實施及評鑑學生學習情形，以滿足學生需要及家長期望。可見，家庭與社區在推動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時，與學校同樣扮演著重要且積極的角色，亦是相當關鍵的一環（林明地，民 89）。

至於透過「行動研究」程序，規劃及發展學校本位課程。蔡清田（民 89，頁 256）提及，必須重視整體學校脈絡與掌握相關影響因素；經由情境分析，進而擬定目標、設計方案，然後解釋與實施方案，再評鑑與回饋方案等循環過程。茲將此一學校本位課程發展模式之要項，摘要說明如下：

1. 分析情境：分析影響學校課程的內外因素，以瞭解學校課程的問題與

需要。

2. 擬定目標：透過情境的分析，導出對目標的構想，包括教師與學生的互動與預期的學習結果。
3. 設計方案：包含教學活動設計、學生分組、教學內容，以及場地、資源與設備等。
4. 解釋與實施方案：為減少對改革的誤解與抗拒，需透過反省與溝通而化解歧見，以使方案順利實施。
5. 評鑑與回饋：評鑑在於蒐集合主客觀資料，以評估課程。

各校推動及發展學校本位課程的要項工作與行動研究，強調全體師生、行政人員、家長與社區人士的積極參與，共同營造有特色的學校整體課程。特殊需求教育師生既屬全校一份子，又屬明顯有個別差異的一群，無論是哪一種特殊教育安置皆需因應與調適，特別是在課程與教學上。針對學校本位課程的推動與發展，不同安置之特教介入亟需具體因應與調整的重點如下列述，並彙整如表一所示：

1. 不同特教安置學生的教師或家長，特別是特殊教育教師，應有代表直接或間接參與「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使得學校本位課程的推動與發展，能顧及兒童的特殊需要；或是即便需因應及調整時，亦有熟知學校本位課程發展之教師，較易勝任。
2. 學校本位課程強調發展一套確屬全校性或全年級的整體課程，且具統整課程及九年一貫之特色。此一課程革新與近來特殊教育興起的「全方位課程」，似乎兩相契合。全方位課程亦強調課程應是為所有學生設計，非僅是著眼於特殊需求兒童，企圖設計出能適應最多人的整合性課程（邱上真，民 92；盧台華，民 92）。Hitchcock et al. (2002) 提及障礙學生在普通課程中，達成「進入」、「參與」及「進步」等過程，關鍵於四項因素：(1) 對所有學生提供適切且具挑戰性的學習目標；(2) 教材教具需

具有適應性，以支援所有學生的學習；(3) 教法亦具適應性與差異性，足以提供所有學生適當經驗、挑戰及支援；(4) 評量能有效地協助教師調整教學與學生最大可能的學習。各校在發展學校本位課程過程中，校內現存不同特殊教育安置的課程設計與實施皆需因應與調整，以適應普通教育之整體課程，茲擇要列述如下：

- (1) 直接採用普通教育課程，再經課程調適程序及類型（詳如圖三），以符合學生之特殊需要。諸如：簡化、平行替代、補救性、矯治性、功能性或充實性等課程。
- (2) 可採「多層次教學」，亦即在同一課程與教材下，調適不同的教學方法、策略、學習活動、評量程序等，以順應學生的個別差異與需求。
- (3) 提供諸多教學資源（含人力及物力資源），並建立支持輔助特殊需求學生的支援系統（support system），讓每一位學生皆能接受普通教育課程且從中達成應有的學習成效。
- (4) 融合式特教安置課程之調整，宜多採簡化及平行替代課程為主。資源式特教安置課程之調整，則多採補救性課程為主，而採功能性課程為輔。另自足式特教安置課程著重採用功能性及矯治性課程為主。惟有時融合式及資源式安置課程，也會需要因學生障礙而引發的矯治性課程。至於，資優班課程的調整，大多採用加深加廣的充實性課程。此外，任一種特教安置皆需「多層次教學」、「資源協助」與「支援系統」等，用以確保課程調適之順利及有所成效。

### 3. 發展學校本位課程應充分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與學生需

要等相關因素，亦即家庭、學校及社區皆扮演著重要且積極的角色。特殊教育課程向來強調「社區本位」的重要性，課程內涵重點也包括：個人、居家、在校及社區等生活的適應。可見，學校本位課程與社區本位課程是可以兩相結合，有利於學生學習。不同特教安置之課程調適，凡涉及課程教材內容的調整，應秉持「社區本位」取材之原則，兼顧生活化與實用性，必能符合學生特殊需要。

4. 透過行動研究程序，可以鼓勵教育實務工作者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之特色。亦即，學校本位課程各校不同且具獨特性，多採行動研究過程而形成與發展。不同特教安置課程為能順應學校整體課程，皆必須適度調整，似亦可適用此一行動研究程序，解決課程調整問題。例如：先進行情境分析瞭解課程調整問題與需要、再擬定調整目標及設計課程調整方案、進而解釋方案化解誤解與實施方案、再循環不斷的評鑑與回饋等，直至達成調整課程之目的。Schoen & Schoen (2003) 即透教室內行動研究程序，協助一位十歲具有特殊需求的語文困難學習者，改善其語文技能以適應普通教育課程。該行動研究程序，包括有：(1) 形成問題、(2) 蒐集資料、(3) 展開行動、(4) 反省行動等循環過程。

表一、三種特教安置課程因應學校本位課程發展之調整情形

學校本位課程發展要項	融合式（普通班）調整情形	資源式（資源班）調整情形	自足式(如啟智班)調整情形
1.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教師或家長代表直接或間接參與委員會，可顧及學生之特殊需要，以及熟知與具備課程調整之能力。		
2.規劃學校「總體課程」	採全方位課程與多層次教學為原則，提供諸多教學資源予以協助，並建立滿足特殊需求之支援系統。		
	採普通課程，或以簡化及平行替代課程為主。	採補救性課程為主，而功能性課程為輔。	採功能性、實用性課程及矯治性課程為主。
3.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因素	儘量與普通教育課程之考量相同，惟可酌予加強生活適應內涵。	屬補救性課程儘量與普通課程考量相同；屬功能性課程則考量社區本位生活化之教學內涵。	課程教材內容以社區本位取材為主，顧及生活化、實用性之教學內涵。
4.透過行動研究程序，進行規劃與發展	可採情境分析、目標擬定、方案設計、解釋與實施、評鑑與回饋等行動研究程序，進行並解決課程調整問題。		
	以個別特殊需求學生之課程調整為主	以個別及同質性分組學生之課程調整為主	以分組及班級學生之課程調整為主

## 二、針對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之因應與調整

根據教育部公佈之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及本文圖一內容，提及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的要項有三，分別詳述如下：

其一、各領域內課程統整計劃的設計與提出：各學習領域課程計劃內容，包含學年/學期學習目標、單元活動主題（統整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等相關項目。

其二、跨領域課程統整計劃的設計與提出：在符合領域學習節數的原則下，可打破學習領域界限，彈性調整學習領域及教學節數，實施大單元或統整主題式的教學。

其三、選修課程與六大議題融入課程計劃：各學習領域得依學生性向及個別差異、社區需求與學校發展特性，設計選修課程供學生學習不同之課程，惟選修時數仍受各領域比例時數上限之規範。此外，選修課程仍應考量領域間的均衡性。另妥善規劃有關兩性、環境、資訊、家政、人權、生涯發展等六大議題，適切融入各領域課程計劃與教學。

針對七大學習領域內或跨領域之課程統整，不同安置之特殊教育課程介入，亦需因應與調整的重點如下列述，並進一步彙整如表三所示：

1. 原則上，融合式與資源式特殊教育安置之課程介入，可依普通班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實際內涵，進行必要之調整，以適應特殊需求學生之學習。Williams & Reisberg (2003) 即透過課程統整來教導特殊兒童的行為與社會技巧，達到成功融合的目標。該研究指出，在普通班處遇特殊學生的教學需求，係一項複雜的過程。教師需熟悉課程與主題統整，才可能進行調整與教導令人滿意的特殊學生行為與社會技巧。
2. 自足式特殊教育安置之課程介入，由教育部頒佈之啟智學校（班）、啟聰

學校(班)、啟明學校(班)等課程綱要看來，大多符合九年一貫課程之原則與內涵。其中，以相較差異最大的啟智學校(班)課程綱要為例，比較七大學習領域課程內涵，亦發現智障類課程綱要的六大教學領域內容，可與之相互對應(詳見表二)。也就是說，自足式啟智班課程實施，能經由課程內容的適度調整，一方面符合學生的特殊需要，另一方面可順應學校九年一貫課程的施行。

表二、智障類課程領域相對應七大學習領域課程

九年一貫課程 七大學習領域	智障類課程綱要	
	教學領域	次領域
1.語文	3.實用語文	3-1.接受性語言 3-2.表達性語言
2.健康與體育	1.生活教育	1-1.知動能力 1-2.自我照顧
	5.休閒教育	5-1.育樂活動 5-3.休閒活動
3.社會	1.生活教育	1-3.居家生活
	2.社會適應	2-1.社會能力 2-2.環境與資源
	6.職業生活	6-1.職業知識 6-2.職業態度 6-3.職業性向探討
4.藝術與人文	5.休閒教育	5-2.藝術活動
5.數學	4.實用數學	4-1.基本概念 4-2.運算與應用
6.自然與科技	2.社會適應	2-2.環境與資源
7.綜合活動	1.生活教育	1-2.自我照顧
	2.社會適應	2-2.環境與資源
	6.職業生活	6-1.職業知識 6-2.職業態度

3. 就各（跨）學習領域課程統整計畫內容而言，除了統整主題與時數大致維持無需調整外，學習目標與相對應能力指標應可採用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等方法，進行調整而適用於特殊需求學生。
4. 就各（跨）學習領域統整課程的調整型態而言，融合式安置著重因個別特殊需求學生之課程調整，資源式安置著重個別學生與小組之課程調整，另自足式安置則同等重視個別學生、小組與班級之課程調整。
5. 就選修課程與六大議題融入統整課程而言，融合式與資源式特教安置主要依普通班課程實際內容進行調整，另自足式特教安置則可自行配合課程需要而融入。

**表三、三種特教安置課程因應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之調整情形**

<b>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要項</b>	<b>融合式（普通班） 調整情形</b>	<b>資源式（資源班） 調整情形</b>	<b>自足式（如啟智班） 調整情形</b>
1.各領域內或跨領域課程統整計畫的設計與提出	主要依普通班課程統整實際內容，進行必要之調整		將六大教學領域課程對應及調整，詳見表二。
	學習目標與相對應能力指標可採用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等方法，進行調整。		
2.選修課程與六大議題融入課程計畫	主要依普通班融入課程實際內容而進行調整		自行配合課程需要而融入

### 三、針對彈性學習節數規劃之因應與調整

設置及規劃彈性學習節數，亦是九年一貫課程的重要特色之一，確實反映出所謂「空白課程」之特性；多元化、開放與加大自主學習空間等理念，方能落實。根據本文圖一所示內容，有關彈性學習節數規劃之要項內涵有四，分別列述如下：

1. 規劃全校或全年級活動。
2. 發展具學校特色的課程或活動。
3. 安排選修課程節數，實施補救教學。
4. 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活動。

針對彈性學習節數之設置與規劃，不同安置之特殊教育實施，需予以因應與調整之重點如下所述，並彙整如表四：

- 1.運用彈性學習節數所規劃的全校、全年級或具學校特色課程活動等，原則上不同安置之特殊教育學生應積極參與。融合式及資源式安置學生原屬普通班學生，參與彈性學習課程、活動應完全融入與普通學生一致，惟在參與學習內容可適度簡化或調整。自足式安置學生亦應納入全校彈性學習課程與活動做全盤規劃，惟需考量自足式特教班的障礙特性或特殊需要，予以適度增刪或調整課程活動內容。
- 2.運用彈性學習節數安排選修課程及實施補救教學，此等措施對特殊需求學生更具意義。有關安排選修課程部份，融合式及資源式特教安置主要依普通班選修課程實質內容進行調整，另自足式特教安置則可自行配合課程需要而規劃適切的選修課程。另有關實施補救教學部份，除了彌補不同安置特殊教育學生正式課程與選修課程之不足外，對部份障礙學生所需的溝通訓練、知動訓練、定向與行動訓練、機能訓練、社交技能訓練、適應體育等補償性課程與教學，即可予以安排與實施。

3.運用彈性學習節數實施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活動，此舉對特殊需求學生更具必要性。有關實施班級輔導方面，除了一般學校的生活輔導、學習輔導及生涯輔導之外，就讀有特殊需求學生的普通班級，或是有自足式特教班的學校，應加強普通班師生關懷及接納特殊需求學生之活動，諸如：特殊兒童認識宣導、諮詢服務、研習、個案研討、障礙體驗遊、障礙者休閒娛樂或公益活動等等。另有關學生自我學習活動方面，亦除了一般學校普通學生自我學習活動之外，三種不同特教安置學生更需加強認識自身障礙接納並調適、協助設定具體可行學習目標並設法支援完成目標、協助建立積極自我觀念並重拾信心、加強與普通班師生互動並習得良好社會技巧等。

表四、三種特殊教育安置因應彈性學習節數規劃之調整情形

彈性學習節數規劃 之要項內涵	融合式（普通班） 調整情形	資源式（資源班） 調整情形	自足式（如啟智班） 調整情形
1.規劃全校、全年級、具學校特色等課程或活動	應積極參與，儘量與普通學生一致，惟在學習內容可適度簡化或調整		應納入學校全盤規劃，惟考量障礙情形予以適度增刪或調整
2.安排選修課程節數，實施補救教學	選修節數部份：主要依普通班選修課程實質內容進行調整		自行配合課程需要，規劃適切的選修課程
	補救教學部份：(1) 彌補正式課程與選修課程之教學不足；(2) 實施部份障礙學生所需的溝通訓練、知動訓練、定向與行動訓練、機能訓練、社交技能訓練、適應體育等補償性課程與教學		
3.實施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活動	班級輔導方面：(1) 一般生活輔導、學習輔導與生涯輔導之實施；(2) 加強普通班有關師生關懷及接納特殊需求學生之活動		(1) 除左述外，亦可自行規劃適切活動
	(2) 加強接納自身障礙並調適、協助擬定學習目標並支援完成、協助建立自我觀念及信心、加強習得社交技巧等		

#### 四、針對強化教學創新之因應與調整

根據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載明，各學習領域之實施應以統整、協同教學為原則，另得打破學習領域界限施行大單元或統整主題式的教學。同時，因應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可選擇或自行編輯合適的教科用書和教材。教育部（民國90）即提及新課程強調「課程統整、主題設計、協同教學、合作學習」的創新教學歷程。歸結如本文圖一內容，述及九年一貫課程教學創新的強化與落實之要項有三，則分別詳列如下：

1. 教學內容：編製主題式統整學習。
2. 教學方法：兼採協同教學、共同教學、統整教學等。
3. 學生學習：合作學習、統整學習、創作與表達等。

針對教學創新的強化與落實，不同安置之特殊教育教學介入，需予以因應與調整的重點如下所述，並進一步彙整如表五所示：

- 1.九年一貫主題式統整教材係經選擇或自編的教科書與教材，進行統整而成；特殊教育教材則經選用、修改或重整教材而成（詳見圖五）。兩者在選編教材的原則與做法上，似乎兩相一致。
- 2.融合式及資源式特教安置之選編教材，因應主題式統整教材所需之調整，偏重以選用普通班教材為主，並經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等教材修改方法而成。
- 3.自足式特教安置之選編教材，因應主題式統整教材所需之調整，則偏重於自編教材或採用現有成套教材為主，再經教材修改或重整而成。
- 4.協同教學（team teaching）不僅為九年一貫課程教學創新的主軸，同時也是特殊教育達成個別化教學目標之最佳教學方法。協同教學具有教學團的組成與合作、教師各自專長的發揮，以及多樣化教學活動等特性，可以使不

同特教安置的教學介入，在因應九年一貫統整教學之時，經選擇或調適程序，運用多種協同教學實施模式與方法以順應統整教學，且同時滿足學生之特殊需要。諸如：

- (1) 融合式特教安置之協同教學介入，因應主題式統整教學所需之調整，偏重以提供諮詢及共同教學（co-teaching）為主，其中經常採用的共同教學方式，有：主、副教師共同教學、平行教學、教學團輪流教學、替代教學等。
- (2) 資源式特教安置之協同教學介入，因應主題式統整教學所需之調整，兼重提供諮詢、抽離及外加式資源教學、赴普通班共同教學等。
- (3) 自足式特教安置之協同教學介入，因應主題式統整教學所需之調整，仍以兩位或三位特教老師的共同教學為主，通常採能力分組教學、分站配置教學、團體教學等實施方式為多。

5. 因應學生統整學習所需之調整，融合式特教安置宜在普通班採異質性分組之合作學習為多。資源式特教安置學生亦宜在普通班時採合作學習，另在資源教室內則多採同質性能力分組教學或個別指導等。自足式特教安置亦採能力分組教學、班級團體教學或個別指導等方法為多，較少採用合作學習方法進行學習。

表五、三種特教安置因應教學創新之調整情形

強化教學創新之 要項	融合式（普通班） 調整情形	資源式（資源班） 調整情形	自足式（如啟智班） 調整情形
1.編製主題式統整 教材	可經選用、修改、重整之特教教材選編程序，進行調整以順 應統整教材		
	選用普通教材為主，並經教材修改而成	自編教材或採用現 有成套教材為主，再 經教材修改或重整 而成	
2.兼採協同教學、 共同教學與統 整教學等	可經選擇或調適程序，運用多項協同教學實施模式與方法， 以順應統整教學		
	偏重以提供諮詢 及共同教學為主	兼重提供諮詢、抽 離及外加式資源 教學、赴普通班共 同教學	以二、三位特教老師 的共同教學為主，特 別是能力分組教學
3.兼顧合作學習、 統整學習、創作 與表達等	採異質性分組之 合作學習為多	宜在普通班採合 作學習，另在資源 教室採能力分組 教學或個別指導	採能力分組教學、班 級團體教學、或個別 指導等方法為多，較 少採用合作學習

## 五、針對著重績效與多元的課程教學評鑑之因應與調整

新課程十分強調績效評鑑的落實、兼採多元的評鑑方法、以及評鑑後的不斷檢討等，皆需有效運用於課程與教學之改進。據九年一貫課程暫行綱要及本文圖一彙整內容，有關課程與教學評鑑之要項，分別詳述如下：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亦需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2. 評鑑範圍：包括課程教材、教學計劃、實施成果等。
3. 評鑑方法：採多元化方式實施，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另亦著重自我評鑑、內外部評鑑與後設評鑑等。
4. 評鑑結果：有效運用於改進課程教材、編選教學計劃、提升學習成效，以及進行評鑑後的檢討等。

針對著重績效與多元的課程及教學評鑑，不同安置的特殊教育評鑑介入，亦需因應與調整之重點如下所述，並進一步彙整如表六所示：

1. 特殊教育法施行細則明定，至少每兩年需特殊教育評鑑一次，其中學校不同安置之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與學習皆包括於內。在融合教育趨勢下，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評鑑與學校整體課程教學評鑑亦應逐漸融為一體，因而特教評鑑宜納入學校評鑑，不僅節省人力、物力資源，同時也符合九年一貫課程與特殊教育之發展，惟仍需強調特教相關專業支援的適切介入與評鑑。是故，不同特教安置之教師或家長，應有代表出席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共同進行整體課程教學評鑑事宜，自然也包含特教課程與教學評鑑在內。
2. 就課程教學評鑑的範圍及內容而言，不同安置的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與學生學習，在九年一貫課程革新影響下，需不同程度的因應與調整詳如表一至表五所示。針對已因應及已調整之課程、教學與學習，經由多元化評鑑

方法及實施程序之後，所獲評鑑結果可有效運用於檢討與改進不同安置之特殊教育課程教材、教學與學習。

3. 接續上述，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評鑑的另一要項內容，即是針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的 IEP 亦需進行評鑑，特別是長短期目標的研擬、實施及成效評估等項目之評鑑。在新課程的影響下，適度調整各領域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做為研訂長短期目標的重要參酌。其中 IEP 的長期目標，即相似於新課程的「學年／學期學習目標」，自然應是學校課程教學評鑑範圍與內容之要項。
4. 就課程教學多元化評鑑方法而言，特殊教育向來重視「評量（診斷）－教學（治療）」循環不斷的過程與成效，自然亦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的實施。另為確保特殊教育課程教學品質及有效滿足兒童之特殊需求，除了著重來自特教學者專長與有經驗者指導改進之「外部評鑑」外，同等重視特教專業人員自我不斷的檢視及獲得有關的評鑑回饋，即注重所謂「內部評鑑」及「自我評鑑」。此外，在改進特教評鑑的實務上，著重對評鑑工作的評鑑，亦是特教評鑑之重要方法，即是所謂的「後設評鑑」。
5. 就評鑑結果運用於改進課程、教學與學習而言，融合式安置著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之課程教學評鑑；資源式安置著重個別學生與小組之課程教學評鑑；另自足式安置則同等重視個別學生、小組及班級之課程教學評鑑。

表六、三種特教安置因應課程教學評鑑之調整情形

課程教學評鑑之 要項	融合式（普通班） 調整情形	資源式（資源班） 調整情形	自足式（如啟智班） 調整情形
1.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負責評鑑事宜	(1) 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評鑑宜納入學校整體評鑑 (2) 特別強調特教相關專業服務與支援的介入與評鑑 (3) 特教教師或家長代表參與課程教學整體評鑑事宜		
2. 評鑑範圍與內容：課程、教學與學習	針對本文表一至表五已因應及已調整之特教課程、教學及學習等要項，進行評鑑工作		
	針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的 IEP 進行評鑑，特別是長短期目標研擬、實施及成效評估等項目： ①調整各領域學習目標及能力指標，做為研訂長短期目標參酌 ②IEP 的長期目標，相似於新課程的學年／學期學習目標		
3.課程教學之多元化評鑑方法	(1) 重視「評量－教學」循環不斷的過程及成效，即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方法 (2) 同等重視「自我評鑑」、「內部評鑑」與「外部評鑑」 (3) 亦著重對評鑑工作的評鑑，即重視「後設評鑑」		
4.評鑑結果運用於改進課程、教學與學習	著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的課程教學評鑑工作	著重個別學生與小組之課程教學評鑑	兼重個別學生、小組與班級之課程教學評鑑

## 伍、結語

在融合教育趨勢下，普通教育包含有特殊教育的服務，特殊教育原屬普通教育的一環。當前國民中小學教育大環境，積極推展九年一貫課程之革新，雖然時有爭議，惟仍持續發展。歸結九年一貫課程之重要內涵及實施要項，不外乎「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規劃彈性學習節數」、「教學創新的強化與落實」、「著重績效與多元的課程教學評鑑」等。

面對九年一貫課程革新的各樣挑戰，勢必帶給特殊教育學生及其課程與教學，產生諸多改變及因應、調適等問題。本文嘗試研擬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之調整方案，主要的具體內涵摘要如下：

其一、針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所接受的課程與教學部份進行調整，包括有：調整能力指標及學習目標，順應 IEP 之研擬；調整各（跨）領域課程計畫、學習目標、選編教材內容、教學活動與學習行為等、期能適應個別差異，達成適性教育之目的。

其二、針對現有融合式、資源式及自足式三種特殊教育安置，所介入的課程與教學部份，依照上述五項九年一貫課程重要內涵及實施要項的先後順序，分別提出諸多因應與調整之道，期達特殊需求教育適切統合於普通教育之目的。

## 參考文獻

- 王天苗 (民 88): 迎向二十一世紀的障礙者教育, 刊於迎千禧談特教, 台北: 中華民國特殊教育學會, 頁 1~26。
- 王欣宜 (民 89): 九年一貫課程改革對特殊教育的創新, 國教輔導, **39** (3), 頁 9~13。
- 王振德 (民 88): 資源教室方案。台北: 心理。
- 王振德 (民 91): 教育改革、九年一貫課程與特殊教育, 特殊教育季刊, **82** 期, 頁 1~8。
- 邱上真 (民 88): 融合教育問與答, 載於迎千禧談特教, 頁 191~210。
- 邱上真 (民 92): 從特殊教育課程設計理念的演變談如何幫助特殊需求學生在普通課程中進行有效學習?, 刊於 2003 特殊教育學術研討會會議手冊, 頁 19~28。
- 呂美娟、施青豐、李玉錦譯 (民 91):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台北: 學富。
- 洪儷瑜 (民 84): 學習障礙者教育。台北: 心理。
- 洪儷瑜 (民 90): 英國的融合教育。台北: 學富。
- 林明地 (民 89): 家庭與社區在學校本位課程發展學校的角色與功能分析: 嘉義縣、市試辦九年一貫課程國中小校長與主任的觀點, 發表於「學校本位經營之理論與實務」學術研討會文集, 花師國教所, 頁 31~50。
- 林坤燦 (民 90): 資源教室經管理論與實務。花師特教系、中心印行。
- 林美和 (民 86): 智能不足研究。台北: 師大書苑。
- 林清江 (民 89): 國民教育九年一貫課程規劃專案報告, 載於高強華編: 九年一貫課程革新論文集, 台灣師大印行, 頁 1~8。
- 林麗玉、楊斯媛 (民 90): 九年一貫課程相關話題之探討, 國教輔導, **40** (3),

頁 43~51。

張蓓莉 (民 90): 教材教法分組研討—其他障礙學生與九年一貫課程, 載於國立台灣師範大學八十九學年度輔導區特殊教育際學術研討會會議記錄, 頁 183~192。

教育部 (民 87): 國民教育階段九年一貫課程總綱綱要。台北: 教育部。

教育部 (民 88): 國民教育階段啟智學校(班)課程綱要。台北: 教育部。

教育部 (民 90): 教學創新一九年一貫課程問題與解答。台北: 教育部。

郭為藩 (民 91): 特殊兒童心理與教育(四版)。台北: 文景。

陳伯璋 (民 88): 九年一貫新課程綱要修訂的背景及內涵, 教育研究資訊, 7(1), 頁 1~13。

陳伯璋 (民 89): 九年一貫課程的理念與理論分析, 載於高強華編: 九年一貫課程革新論文集, 台灣師大印行, 頁 29~42。

單文經 (民 85): 課程統整的理念與作法, 載於黃光雄: 課程與教學, 台北: 師大書苑, 頁 145~178。

單文經 (民 89): 欣見全方位的課程改革, 期待真正落實教學革新, 載於高強華編: 九年一貫課程新論文集, 台灣師大印行, 頁 51~56。

甄曉蘭 (民 89): 九年一貫課程改革的理想與挑戰, 載於高強華編: 九年一貫課程革新論文集, 台灣師大印行, 頁 83~100。

楊坤堂 (民 88): 學習障礙教材教法。台北: 五南。

楊坤堂 (民 91): 學習障礙導論。台北: 五南。

蔡明富 (民 87): 融合教育及其對班級經營的啟示, 特殊教育與復健學報, 6 期, 頁 349~380。

蔡清田 (民 89): 教育行動研究。台北: 五南。

盧台華 (民 90): 教材與教法分組研討—心智障礙學生與九年一貫課程, 載於國

立台灣師範大學八十九學年度輔導區特殊教育際學術研討會會議記錄，頁 171~182。

盧台華（民 92）：由全方位課程設計談普通教育課程在特殊教育上之應用－以九年一貫課程為例，刊於 2003 特殊教育學術研討會會議手冊，頁 29~36。

盧台華（民 92）：九年一貫課程在特殊教育之應用手冊，（未出版）。

蔣明珊（民 91）：普通班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調整之探討及其國語科應用成效之研究。台灣師大博士論文（未出版）。

Beane, J.A. (1997) . Curriculum integration — Designing the core of democratic education. New York teachers College Press.

Favors, J. & Favors, K. (1994) . Thematic integrated education. Michigan : Mc Naughton — Gunn.

Hallahan, D.P. & Kauffman, J.M (1994) . Exceptional children : introduction to special education (6<sup>th</sup> ed.) .Boston : Allyn and Bacon.

Hitchcock, C., Meyer, A., Rose, D., & Jackson, R. (2002) .

Providing new access to the general curriculum : Universal design for learning, Teaching Exceptional Children, 35. (2) ,8~17.

Hobbs, T., & Westling, D.L. (2002) . Mentoring for inclusion : A model class for special and general educators, The Teacher Educator, 37 , (3) ,186~201.

Johns, B.H., Crowley, E.P., & Guetzloe, E.(2002). Planning the IEP for students with emotional and behavioral disorders, Focus on Exceptional Children, 34 (9) , 1~12。

Kirk, S.A., Gallagher, J.J., & Anastasiow, N.T.(2000). Educating exceptional children (9<sup>th</sup> ed.) . Boston : Houghton Mifflin Company.

Marston, D. (1996) . A comparison of inclusion only, pull-out only, and combined

service models for students with mild disabilities, *Jouranl of Special Education*, Vol.30,NO.2, 121~132.

McLeskey, J., & Waldron, N.L. (2002) . Inclusion and school change : teacher perceptions regarding curricular and instructional adaptation, *Teacher Education and Special Education*, 25, No1, 41~54.

Schoen, S.F., & Schoen, A.A. (2003) .Action research in the classroom : assisting linguistically different learner with special needs, *Teaching Exceptional Children*, 35, No3, 16~21.

Sonnier—York, C., & Stanford, P. (2002) .Learning to cooperate : a teacher' s perspective, *Teaching Exceptional Children*, 34, No6, 40~44.

Wehmeyer, M.L., Lance, G.D. & Bashinski, S. (2002) .Promoting access to the general curriculum for students with mental retardation : a multi-level model, *Education and Training in Mental Retardation and Developmental Disabilities*, Vol.37, NO.3, 223~234.

Williams, G.J., & Reisberg,L. (2003) .Successful inclusion : teaching social skills through curricnlum integration, *Intervention in school and clinic*, Vol,38, NO.4, 206~210.

附錄：

九年一貫課程革新影響：  
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方案  
林坤燦

使用學校：

\_\_\_\_\_ 國民中、小學

研擬人：

職稱：

國立花蓮師範學院特殊教育學系、中心印行

中華民國九十三年三月一日

# 目 次

<b>壹、學校概況與安置情形</b> .....	<b>59</b>
一、學校概況 .....	59
二、安置情形 .....	60
<b>貳、九年一貫課程革新</b> .....	<b>61</b>
一、概述 .....	61
二、重要內涵與實施要項.....	62
<b>參、個別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調整方案</b> .....	<b>63</b>
一、IEP 長期目標之研擬或調整 .....	63
二、各（跨）領域課程計畫之調整.....	64
（一）各（跨）領域課程計畫之列述 .....	64
（二）課程調整類型之選擇 .....	65
（三）學年 / 學期學習目標之調整 .....	67
<b>三、各（跨）領域教材內容之選編與調整</b> .....	<b>69</b>
（一）各（跨）領域教材內容之列述 .....	69
（二）特殊需求學生教材選編及原則 .....	70
（三）教材選用、調整修改或重整 .....	71
<b>四、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與學習行為之調整</b> .....	<b>74</b>
（一）影響教學效果之教師自身調適 .....	74
（二）各（跨）領域教學活動之選擇與調整 .....	75
（三）學生學習行為與學習風格之因應及調整 .....	81
<b>五、綜合</b> .....	<b>82</b>
（一）個別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調整簡案 .....	82
（二）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設計之調整 .....	86

<b>肆、不同安置型態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方案</b> .....	<b>88</b>
<b>一、針對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之因應與調整</b> .....	<b>88</b>
(一) 融合式 (普通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88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89
(三) 自足式 (如啟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0
<b>二、針對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之因應與調整</b> .....	<b>91</b>
(一) 融合式 (普通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1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2
(三) 自足式 (如啟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3
(四) 智障類課程領域相對應七大學習領域課程.....	94
<b>三、針對彈性學習節數規劃之因應與調整</b> .....	<b>95</b>
(一) 融合式 (普通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5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6
(三) 自足式 (如啟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7
<b>四、針對強化教學創新之因應與調整</b> .....	<b>98</b>
(一) 融合式 (普通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8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99
(三) 自足式 (如啟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100
<b>五、針對著重績效與多元的課程教學評鑑之因應與調整</b> .....	<b>101</b>
(一) 融合式 (普通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101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102
(三) 自足式 (如啟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103

# 壹、學校概況與安置情形

## 一、學校概況

### (一) 學校規模：

- 1、全校班級數：\_\_\_\_\_ 班（含普通班 \_\_\_\_\_ 班、特教班 \_\_\_\_\_ 班）
- 2、特教班級數：自足式 \_\_\_\_\_ 班（含啓智班 \_\_\_\_\_ 班、其他班別：\_\_\_\_\_、\_\_\_\_\_ 班）  
資源班 \_\_\_\_\_ 班（註明班別：\_\_\_\_\_）  
巡迴班 \_\_\_\_\_ 班（註明班別：\_\_\_\_\_）
- 3、全校學生數：普通學生 \_\_\_\_\_ 人、特殊需求學生（含資優） \_\_\_\_\_ 人
- 4、特殊需求學生數：  
身心障礙部份：自足式 \_\_\_\_\_ 人（啓智班 \_\_\_\_\_ 人、其他：\_\_\_\_\_ 班 \_\_\_\_\_ 人）  
資源班 \_\_\_\_\_ 人（智障 \_\_\_\_\_ 人、學障 \_\_\_\_\_ 人、其他 \_\_\_\_\_ 人）  
巡迴班 \_\_\_\_\_ 人（智障 \_\_\_\_\_ 人、學障 \_\_\_\_\_ 人、其他 \_\_\_\_\_ 人）  
融合普通班 \_\_\_\_\_ 人（智障 \_\_\_\_\_ 人、學障 \_\_\_\_\_ 人、其他 \_\_\_\_\_ 人）  
資賦優異部份：一般智能 \_\_\_\_\_ 人、學術性向 \_\_\_\_\_ 人、  
特殊才能 \_\_\_\_\_ 人（音樂 \_\_\_\_\_ 人、美術 \_\_\_\_\_ 人、  
體育 \_\_\_\_\_ 人、其他 \_\_\_\_\_ 人）
- 5、全校教師數：普通班教師 \_\_\_\_\_ 人、合格特教教師 \_\_\_\_\_ 人  
代課代理教師 \_\_\_\_\_ 人、其他專業人員 \_\_\_\_\_ 人  
（請註明：\_\_\_\_\_）

### (二) 學校概述與資源：

1. 學校描述：（含居處社區特性、社經水準、社區資源、學校氣氛等）

---

---

---

2. 九年一貫課程實施情形：

---

---

---

3. 師生接納特殊學生情形：

---

---

---

4. 學校可支援之特教相關資源：

---

---

---

## 二、安置情形

編號	學生姓名	出生年月日	性別	障礙及特殊需求	目前安置	備註 (曾安置或接受服務情形等)
1						
2						
3						
4						
5						
6						
7						
8						

## 貳、九年一貫課程革新

### 一、概述

要項	內容列述
基本理念	1. 人本情懷 2. 統整能力 3. 民主素養 4. 鄉土與國際意識 5. 終身學習
以生活為中心	1. 人與自己 2. 人與社會 3. 人與自然
教育活動	1. 人性化 2. 生活化 3. 適性化 4. 統整化 5. 現代化
十大課程目標 (擬具十項基本能力指標)	1. 瞭解自我與發展潛能 2. 欣賞、表現與創新 3. 生涯規劃與終身學習 4. 表達、溝通與分享 5. 尊重、關懷與團隊合作 6. 文化學習與國際瞭解 7. 規劃、組織與實踐 8. 運用科技與資訊 9. 主動探索與研究 10. 獨立思考與解決問題
七大學習領域	1. 語文 2. 健康與體育 3. 社會 4. 藝術與人文 5. 自然與生活科技 6. 數學 7. 綜合活動

## 二、重要內涵與實施要項

重要 內涵	實施要項	學校推展 重點工作	執行情形 與檢討
(一) 發展學校 本位課程	1.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2.規劃年度學校總體課程計畫。 3.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因素。		
(二) 七大學習 領域課程 統整	1.各領域課程計畫，含學習目標、統整主題、相對應能力指標、時數等。 2.跨領域統整主題式之課程計畫。 3.規劃選修課程與六大議題融入課程計畫。		
(三) 規劃彈性 學習節數	1.規劃全校、全年級活動。 2.發展學校特色的課程或活動。 3.安排選修節數、實施補救教學。 4.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活動。		
(四) 教學創新 的強化與 落實	1.教學內容：編製主題式統整教材，學生統整學習。 2.教學方法：兼採協同教學、共同教學、統整教學、融合教學或個別指導等。 4.學生學習：合作學習、統整學習、創作與表達。		
(五) 著重績效 與多元的 課程教學 評鑑	1.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亦負責課程與教學的評鑑，並進行學習評鑑。 2.評鑑範圍：包括課程教材、教學計畫、實施成果等。 3.評鑑方法：採多元化方式實施，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的評鑑，另著重內、外部評鑑與後設評鑑。 4.評鑑結果：有效運用於改進課程教材、編選教學計畫、提升學習成效，以及進行評鑑後的檢討。		

## 參、個別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調整方案

### 一、IEP 長期目標之研擬或調整

初擬 IEP 長期目標	學年/學期學習標與能力指標	重新研擬或調整 IEP

- 註：1.初擬 IEP 長期目標：依學習現況與個別需求初步研擬。  
2.學年/學期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依學校課程計畫所列而提出。  
3.重新研擬或調整：IEP 長期目標相對應學習目標與能力指標加以重新研擬或調整。  
4.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採用。

## 二、各（跨）領域課程計畫之調整

### （一）各（跨）領域課程計畫之列述：

各（跨）領域名稱：				年級：
學年/學期學習 目標	單元活動主題	相對應能力指標	時數	備註

(二) 課程調整類型之選擇：

1. 課程調整類型與調整方法：

課程調整類型	課程調整方法	課程調整具體做法
普通教育課程 (G)	不調整	不調整
簡化普通課程 (A)	簡化 (a)	降低難度 (a-1) 減少份量 (a-2)
平行替代課程 (B)	替代 (b)	目標分解 (b-1) 學習替代 (b-2)
補救性課程 (C)	補救 (c)	各領域基本知能
功能性課程 (D)	實用 (d)	功能性生活技能
矯治性課程 (E)	矯治 (e)	各障礙專門性訓練
充實性課程 (F)	充實 (f)	加深難度 (f-1) 增加廣度 (f-2)

2. 課程調整類型之研判與擇用：

IEP 長期目標	研判課程調整類型	綜合擇用

註：(1) 研判與擇用部份，可使用上表代碼呈現。

(2) 綜合擇用係指經研判結果，擇一或多項調整類型，以進行調整課程與教學。

(3) 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

(三) 學年/學期學習目標之調整：

1. 調整前：

學年/學期學習目標	相對應能力指標	課程調整類型	
		調整方法	具體做法

註：(1) 調整方法與具體做法部份，可使用前表代碼呈現之。

(2) 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之。

2. 調整後：

調整後學年/學期學習目標	調整後相對應能力指標

註：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排序使用之。

### 三、各（跨）領域教材內容之選編與調整

(一) 各（跨）領域教材內容之列述：

各（跨）領域名稱	年級：
選擇教科用書	
自行編輯之教材	

註：1. 本表依據地區特性、學生特質與需求、學年/學期學習目標、能力指標等，進而選擇教科用書與自編教材。

2. 本表可供單一領域或跨領域教材依序使用。

(二) 特殊需求學生教材選編及原則：

項目	教材類型	調整修改方法	綜合擇用
選編教材重點內涵	1. 明顯困難之領域教材	1-1. 簡化 (a)	
		1-2. 替代 (b)	
		1-3. 補救 (c)	
	2. 矯治性訓練教材	2. 矯治 (d)	
	3. 功能性訓練教材	3. 實用 (e)	
	4. 充實性教材	4. 充實 (f)	
教材選編原則	1. 學校本位原則	依原則列述選編要點：	
	2. 功能性原則		
	3. 興趣原則		
	4. 彈性原則		
	5. 社區化原則		

註：1. 綜合擇用係指經研判擇一或多項調整修改方法，以進行教材選編。  
 2. 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

(三) 教材選用、調整修改或重整：

1. 選用教材：

選用	普通班教材	現有成套教材	先行自編教材
(1) 依學生特殊需求 (2) 調整後學習目標及能力指標			

註：(1) 選用教材即可適應學生之特殊需求，無需進行下表。

(2) 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之。

2. 調整修改教材：

選用教材列述	調整修改方法	調整修改後教材

註：(1) 調整修改方法部份，可使用前表代碼呈現之。

(2) 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

(3) 調整修改教材即可適應學生之特殊需求，無需進行下表。

3. 重整教材：

調整修改教材列述	打散教材重整

註：本表單一個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

#### 四、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與學習行為之調整

（一）影響教學效果之教師自身調適：

要項	不足之處	加強之處
1.了解新課程		
2.清楚七大領域		
3.熟悉學校本位課程		
4.掌握統整課程		

(二) 各(跨)領域教學活動之選擇與調整：

1. 研擬及調整教學活動設計：

教學活動設計 特質	研擬及調整準則	研擬及調整 實際列述	符合程度 (%)	需再調整列述
(1) 活動真實性	教學活動與日常生活具高度相符程度			
(2) 學習活動性	交互運用高、低度活動化學習			
(3) 目標符合性	教學活動高度符合 IEP 長短期目標			
(4) 分組適當性	適切運用團體、分組或獨自學習			
(5) 設備需求性	適切運用教學媒體、教具或輔助器具			

註：本表可針對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分別使用。

2. 選擇及使用不同教學型態：

教學型態	使用時機	擇用情形		
		採用	未用	說明
(1) 團體教學				
(2) 分組教學				
(3) 協同教學				
(4) 個別指導				

註：(1) 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分別使用。

(2) 擇用協同教學，再續用下表系列。

(3) 可同時使用多種教學型態。

3. 擇用協用教學模式與實施：

(1) 擇用協同教學模式：

實施模式	教師協同角色	擇用情形		
		採用	未用	說明
①諮詢模式	特教老師接受諮詢、普通教師擔負教學			
②資源教師模式	採抽離或外加方式特教老師擔負教導			
③共同教學模式	一般及特教老師充分合作、共同教學			

註：①可同時擇用多種實施模式。

②擇用共同教學模式，則再續用下表。

③本表可針對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分別使用。

(2) 擇用共同教學模式之實施方法：

實施方法	教師共同合作角色	擇用情形		
		採用	未用	說明
a. 主、副教師共同教學	普通教師為主、特教教師為副共同進行教學			
b. 平行教學	異質性分組教學			
c. 教學團輪流教學	教師團隊依專長輪流主導教學			
d. 分站配置教學	配置學習角，教師分站實施教學			
e. 替代教學	普通教師實施充實、替代教學、特教老師進行補救教學			
f. 能力分組教學	同質性分組教學			

註：①可同時擇用多種實施方法。

②本表可針對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分別使用。

4. 擇用考量學生需求之教法與策略：

教法與策略	適應個別差異 與需求	擇用情形		
		採用	未用	說明
(1) 多層次教學	不同教法、策略； 不同學習、評量及 表現			
(2) 直接教學	明確目標、高結構 教材、有順序教 導、持續評量			
(3) 合作學習	異質性分組、合作 支援、提升個人及 小組學習成效			
(4) 精熟學習	精熟學生程度、精 熟教材、形成性評 量與再學習			
(5) 其他	如：活動本位、導 生制、鷹架學習、 輔助科技			

註：(1) 可同時擇用多種教法與策略。

(2) 本表可針對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分別使用。

5. 擇用教學資源與輔助科技：

類別	擇用情形
(1) 教具、教學媒體、教學資源等	
(2) 輔助器具、輔助科技等	

註：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分別使用。

(三) 學生學習行為與學習風格之因應及調整：

學習行為與風格	檢核學生優劣情形	因應及調整教學
1. 多元智能： 語言、邏輯數學、空間、身體動作、音樂、人際、知己		
2. 學習風格： 學習能力、認知形式、認知速度、專注力、練習需求、優勢偏好		

註：本表可針對一個案或數個個案分別使用。

## 五、綜合

(一) 個別特殊需求學生課程與教學調整簡案

NO.

調整要項及細目		實際因應及調整情形
I EP 部份	重新研擬或調整 IEP (IEP 長期目標可依據學年/學期學習目標, 以及相對應能力指標進行研擬或調整)。	
各(跨) 領域課程 計畫部份	1. 研判及擇用課程調整類型及方法 (1) 如: 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等。 (2) 擇一或多項進行調整。	
	2. 調整後學年/學期學習目標。	
	3. 調整後相對應能力指標。	
	4. 單元活動主題及時數之調整。	
註: 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之。		(I)

調整要項及細目	實際因應及調整情形	
各 (跨) 領域 教材 內容 選編 部份	1. 選編教材重點內涵： (1) 明顯困難領域教材（多採簡化、替代、補救教材） (2) 矯治性訓練教材 (3) 功能性訓練教材 (4) 充實性教材 經研判擇一或多項教材。	
	2. 教材選編原則： 學校本位、功能性、興趣、彈性、社區化等。	
	3. 選用教材： (1) 普通班教材 (2) 現有成套教材 (3) 先行自編教材	
	4. 調整修改教材： (1) 方法：簡化、替代、補救、矯治、實用或充實。 (2) 研判擇一或多項。	
	5. 打散教材進行重整。	
註：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之。 ( II )		

調整要項及細目	實際因應及調整情形
<p>各(跨)領域教學活動部份</p> <p>1. 研擬及調整教學活動設計：</p> <p>(1) 活動真實性</p> <p>(2) 學習活動性</p> <p>(3) 目標符合性</p> <p>(4) 分組適當性</p> <p>(5) 設備需求性</p>	
<p>2. 擇用不同教學型態：</p> <p>(1) 團體教學</p> <p>(2) 分組教學</p> <p>* (3) 協同教學</p> <p>(4) 個別指導</p>	
<p>*3. 擇用協同教學模式</p> <p>(1) 諮詢模式</p> <p>(2) 資源教學模式</p> <p>** (3) 共同教學模式</p> <p>① 主、副教師共同教學</p> <p>② 平行教學</p> <p>③ 教學團輪流教學</p> <p>④ 分站配置教學</p> <p>⑤ 替代教學</p> <p>⑥ 能力分組教學</p>	
<p>註：(1) 可同時擇用以上多項方法。</p> <p>(2) 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分別使用。</p> <p style="text-align: right;">( III )</p>	

調整要項及細目		實際因應及調整情形
各(跨)領域教學活動部份	4. 擇用考量學生需求之教法： (1) 多層次教學 (2) 直接教學 (3) 合作學習 (4) 精熟學習 (5) 其他 可同時擇用多項教學方法。	
	5. 擇用教學資源與輔助科技： (1) 教具、教學媒體、教學資源等。 (2) 輔助器具、輔助科技等。	
學生學習行為與學習風格部份	1. 檢核學生多元智能優劣情形： 語言、邏輯數學、空間、身體動作、音樂、人際、知己	
	2. 瞭解學生學習風格優劣情形： 學習能力、認知形式、認知速度、專注力、練習需求、個人優勢、個別偏好	
註：本表可單一個案或數個個案依序使用之。		(IV)

(二) 各(跨)領域教學活動設計之調整：

### 領域教學活動設計

設計者：

跨領域：

單元名稱	(AI -4)					教材來源	(AII -3)				
教學日期	年	月	日			教學時間	分鐘，分為 節 (AI -4)				
教學班級	國	年	班			教學者					
單元目標											
一、											
二、											
三、						(AI -2、AI -3)					
教學研究 (包含教材分析、學生經驗分析、教學重點、注意事項等。依單元性質敘寫。)											
學生概況						一、教材分析：(AII 1、2、4、5) 1. 2. 二、學生經驗分析：(AIV -1、2) 1. 2. 3. 4. 5. 三、教學重點：(AIII 1、2、3、AIV -4) 1. 2.					
姓	性	年	障	障	備註 (AIV -1、2)						
名	別	齡	礙	礙							
			程	類							
			度	別							

目標號碼	行為目標（具體、可觀察、可測量） （AI 2、3）	教學活動（教學方法與過程最好含有引起興趣和整理活動） （AIII 1、2、3、AIV-4）	教學資源 （AIV-5）	時間分配	效果評量（評量方法與標準） （AI -1、2、3）	備註（學生反應或教學時變更活動） （AIII、IV）
1-1 1-2		一、課前準備、引起動機				
2-1 2-2 2-3		二、發展活動				
2-4		三、綜合活動				
3-1		四、評量活動				

## 肆、不同安置型態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方案

### 一、針對發展學校本位課程之因應與調整

(一) 融合式(普通班)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調整細目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教師或家長代表直接或間接參與委員會，可顧及學生之特殊需要，以及熟知與具備課程調整之能力。	
2. 規劃學校「總體課程」	(1) 採全方位課程與多層次教學為原則，提供諸多教學資源予以協助，並建立滿足特殊需求之支援系統。 (2) 採普通課程，或以簡化及平行替代課程為主。	
3. 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因素	儘量與普通教育課程之考量相同，惟可酌予加強生活適應內涵。	
4. 透過行動研究程序，進行規劃與發展	(1) 可採情境分析、目標擬定、方案設計、解釋與實施、評鑑與回饋等行動研究程序，進行並解決課程調整問題。 (2) 以個別特殊需求學生之課程調整為主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調整細目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教師或家長代表直接或間接參與委員會，可顧及學生之特殊需要，以及熟知與具備課程調整之能力。	
2. 規劃學校「總體課程」	(1) 採全方位課程與多層次教學為原則，提供諸多教學資源予以協助，並建立滿足特殊需求之支援系統。 (2) 採補救性課程為主，而功能性課程為輔。	
3. 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因素	屬補救性課程儘量與普通課程考量相同；屬功能性課程則考量社區本位生活化之教學內涵。	
4. 透過行動研究程序，進行規劃與發展	(1) 可採情境分析、目標擬定、方案設計、解釋與實施、評鑑與回饋等行動研究程序，進行並解決課程調整問題。 (2) 以個別及同質性分組學生之課程調整為主	

(三) 自足式 (如啓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調整細目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成立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	教師或家長代表直接或間接參與委員會，可顧及學生之特殊需要，以及熟知與具備課程調整之能力。	
2. 規劃學校「總體課程」	(1) 採全方位課程與多層次教學為原則，提供諸多教學資源予以協助，並建立滿足特殊需求之支援系統。 (2) 採功能性、實用性課程及矯治性課程為主	
3. 考量學校條件、社區特性、家長期望、學生需要等因素	採功能性、實用性課程及矯治性課程為主	
4. 透過行動研究程序，進行規劃與發展	(1) 可採情境分析、目標擬定、方案設計、解釋與實施、評鑑與回饋等行動研究程序，進行並解決課程調整問題。 (2) 以分組及班級學生之課程調整為主	

## 二、針對七大學習領域課程統整之因應與調整

### (一) 融合式（普通班）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調整細目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各領域內或跨領域課程統整計畫的設計與提出	主要依普通班課程統整實際內容，進行必要之調整	
	學習目標與相對應能力指標可採用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等方法，進行調整。	
2. 選修課程與六大議題融入課程計畫	主要依普通班融入課程實際內容而進行調整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調整細目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各領域內或跨領域課程統整計畫的設計與提出	主要依普通班課程統整實際內容，進行必要之調整	
	學習目標與相對應能力指標可採用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等方法，進行調整。	
2. 選修課程與六大議題融入課程計畫	主要依普通班融入課程實際內容而進行調整	

(三) 自足式 (如啓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調整細目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各領域內或跨領域課程統整計畫的設計與提出	將六大教學領域課程對應及調整，詳見表二。	
	學習目標與相對應能力指標可採用簡化、替代、補救、實用、矯治、充實等方法，進行調整。	
2. 選修課程與六大議題融入課程計畫	自行配合課程需要而融入	

(四) 智障類課程領域相對應七大學習領域課程

九年一貫課程 七大學習領域	智障類課程綱要	
	教學領域	次領域
1. 語文	3. 實用語文	3-1. 接受性語言 3-2. 表達性語言
2. 健康與體育	1. 生活教育	1-1. 知動能力 1-2. 自我照顧
	5. 休閒教育	5-1. 育樂活動 5-3. 休閒活動
3. 社會	1. 生活教育	1-3. 居家生活
	2. 社會適應	2-1. 社會能力 2-2. 環境與資源
	6. 職業生活	6-1. 職業知識 6-2. 職業態度 6-3. 職業性向探討
4. 藝術與人文	5. 休閒教育	5-2. 藝術活動
5. 數學	4. 實用數學	4-1. 基本概念 4-2. 運算與應用
6. 自然與科技	2. 社會適應	2-2. 環境與資源
7. 綜合活動	1. 生活教育	1-2. 自我照顧
	2. 社會適應	2-2. 環境與資源
	6. 職業生活	6-1. 職業知識 6-2. 職業態度

### 三、針對彈性學習節數規劃之因應與調整情形

#### (一) 融合式（普通班）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融合式（普通班）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規劃全校、全年級、具學校特色等課程或活動	應積極參與，儘量與普通學生一致，惟在學習內容可適度簡化或調整。	
2. 安排選修課程節數，實施補救教學	選修節數部份： 主要依普通班選修課程實質內容進行調整。	
	補救教學部份： （1）彌補正式課程與選修課程之教學不足；（2）實施部份障礙學生所需的溝通訓練、知動訓練、定向與行動訓練、機能訓練、社交技能訓練、適應體育等補償性課程與教學。	
3. 實施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活動	班級輔導方面： （1）一般生活輔導、學習輔導與生涯輔導之實施；（2）加強普通班有關師生關懷及接納特殊需求學生之活動。	
	學生自我學習活動方面： （1）比照普通學生自我學習活動內容，可予以簡化或調整。	
	（2）加強接納自身障礙並調適、協助擬定學習目標並支援完成、協助建立自我觀念及信心、加強習得社交技巧等。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資源式 (資源班) 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規劃全校、全年級、具學校特色等課程或活動	應積極參與，儘量與普通學生一致，惟在學習內容可適度簡化或調整。	
2. 安排選修課程節數，實施補救教學	選修節數部份： 主要依普通班選修課程實質內容進行調整。	
	補救教學部份： (1) 彌補正式課程與選修課程之教學不足；(2) 實施部份障礙學生所需的溝通訓練、知動訓練、定向與行動訓練、機能訓練、社交技能訓練、適應體育等補償性課程與教學。	
3. 實施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活動	班級輔導方面： (1) 一般生活輔導、學習輔導與生涯輔導之實施；(2) 加強普通班有關師生關懷及接納特殊需求學生之活動。	
	學生自我學習活動方面： (1) 比照普通學生自我學習活動內容，可予以簡化或調整。	
	(2) 加強接納自身障礙並調適、協助擬定學習目標並支援完成、協助建立自我觀念及信心、加強習得社交技巧等。	

(三) 自足式 (如啓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自足式 (如啓智班) 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規劃全校、全年級、具學校特色等課程或活動	應納入學校全盤規劃，惟考量障礙情形予以適度增刪或調整	
2. 安排選修課程節數，實施補救教學	自行配合課程需要，規劃適切的選修課程	
	補救教學部份： (1) 彌補正式課程與選修課程之教學不足；(2) 實施部份障礙學生所需的溝通訓練、知動訓練、定向與行動訓練、機能訓練、社交技能訓練、適應體育等補償性課程與教學。	
3. 實施班級輔導或學生自我學習活動	班級輔導方面： (1) 一般生活輔導、學習輔導與生涯輔導之實施；(2) 加強普通班有關師生關懷及接納特殊需求學生之活動。	
	(1) 除前述外，亦可自行規劃適切活動	
	(2) 加強接納自身障礙並調適、協助擬定學習目標並支援完成、協助建立自我觀念及信心、加強習得社交技巧等。	

#### 四、針對強化教學創新之因應與調整

##### (一) 融合式（普通班）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融合式（普通班）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編製主題式統整教材	可經選用、修改、重整之特教教材選編程序，進行調整以順應統整教材	
	選用普通教材為主，並經教材修改而成	
2. 兼採協同教學、共同教學與統整教學等	可經選擇或調適程序，運用多項協同教學實施模式與方法，以順應統整教學	
	偏重以提供諮詢及共同教學為主	
3. 兼顧合作學習、統整學習、創作與表達等	採異質性分組之合作學習為多	

(二) 資源式（資源班）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資源式（資源班）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編製主題式統整教材	可經選用、修改、重整之特教教材選編程序，進行調整以順應統整教材	
	選用普通教材為主，並經教材修改而成	
2. 兼採協同教學、共同教學與統整教學等	可經選擇或調適程序，運用多項協同教學實施模式與方法，以順應統整教學	
	兼重提供諮詢、抽離及外加式資源教學、赴普通班共同教學	
3. 兼顧合作學習、統整學習、創作與表達等	宜在普通班採合作學習，另在資源教室採能力分組教學或個別指導	

(三) 自足式（如啓智班）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自足式（如啓智班） 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編製主題式統整教材	可經選用、修改、重整之特教教材選編程序，進行調整以順應統整教材	
	自編教材或採用現有成套教材爲主，再經教材修改或重整而成	
2. 兼採協同教學、共同教學與統整教學等	可經選擇或調適程序，運用多項協同教學實施模式與方法，以順應統整教學	
	以二、三位特教老師的共同教學爲主，特別是能力分組教學	
3. 兼顧合作學習、統整學習、創作與表達等	採能力分組教學、班級團體教學、或個別指導等方法爲多，較少採用合作學習	

## 五、針對著重績效與多元的課程教學評鑑之因應與調整

### (一) 融合式（普通班）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融合式（普通班）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負責評鑑事宜	(1) 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評鑑宜納入學校整體評鑑 (2) 特別強調特教相關專業服務與支援的介入與評鑑 (3) 特教教師或家長代表參與課程教學整體評鑑事宜	
2. 評鑑範圍與內容：課程、教學與學習	針對已因應及已調整之特教課程、教學及學習等要項，進行評鑑工作	
	針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的 IEP 進行評鑑，特別是長短期目標研擬、實施及成效評估等項目： ① 調整各領域學習目標及能力指標，做為研訂長短期目標參酌 ② IEP 的長期目標，相似於新課程的學年／學期學習目標	
3. 課程教學之多元化評鑑方法	(1) 重視「評量－教學」循環不斷的過程及成效，即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方法 (2) 同等重視「自我評鑑」、「內部評鑑」與「外部評鑑」 (3) 亦著重對評鑑工作的評鑑，即重視「後設評鑑」	
4. 評鑑結果運用於改進課程、教學與學習	著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的課程教學評鑑工作	

(二) 資源式 (資源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資源式 (資源班) 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負責評鑑事宜	(1) 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評鑑宜納入學校整體評鑑 (2) 特別強調特教相關專業服務與支援的介入與評鑑 (3) 特教教師或家長代表參與課程教學整體評鑑事宜	
2. 評鑑範圍與內容：課程、教學與學習	針對已因應及已調整之特教課程、教學及學習等要項，進行評鑑工作	
	針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的 IEP 進行評鑑，特別是長短期目標研擬、實施及成效評估等項目： ① 調整各領域學習目標及能力指標，做為研訂長短期目標參酌 ② IEP 的長期目標，相似於新課程的學年／學期學習目標	
3. 課程教學之多元化評鑑方法	(1) 重視「評量－教學」循環不斷的過程及成效，即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方法 (2) 同等重視「自我評鑑」、「內部評鑑」與「外部評鑑」 (3) 亦著重對評鑑工作的評鑑，即重視「後設評鑑」	
4. 評鑑結果運用於改進課程、教學與學習	著重個別學生與小組之課程教學評鑑	

(三) 自足式 (如啓智班) 安置之因應與調整

要項	自足式 (如啓智班) 調整情形	實際因應與調整情形
1. 學校課程發展委員會負責評鑑事宜	(1) 特殊教育課程教學評鑑宜納入學校整體評鑑 (2) 特別強調特教相關專業服務與支援的介入與評鑑 (3) 特教教師或家長代表參與課程教學整體評鑑事宜	
2. 評鑑範圍與內容：課程、教學與學習	針對已因應及已調整之特教課程、教學及學習等要項，進行評鑑工作	
	針對個別特殊需求學生的 IEP 進行評鑑，特別是長短期目標研擬、實施及成效評估等項目： ① 調整各領域學習目標及能力指標，做為研訂長短期目標參酌 ② IEP 的長期目標，相似於新課程的學年／學期學習目標	
3. 課程教學之多元化評鑑方法	(1) 重視「評量－教學」循環不斷的過程及成效，即兼重形成性與總結性評鑑方法 (2) 同等重視「自我評鑑」、「內部評鑑」與「外部評鑑」 (3) 亦著重對評鑑工作的評鑑，即重視「後設評鑑」	
4. 評鑑結果運用於改進課程、教學與學習	兼重個別學生、小組與班級之課程教學評鑑	